

股票代號：2455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sual Photonics Epitaxy Co., Ltd.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vpec.com.tw>

刊 印 日 期：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四 月 十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蔣志青

職稱：財務處處長

電話：(03)419-2969

信箱：chris@vpe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蘇展祿

職稱：董事長特助

電話：(03)419-2969

信箱：fienn.su@vpe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u>單 位</u>	<u>地 址</u>	<u>電 話</u>
總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一路16號	(03)419-2969
平鎮廠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一路15、16號	(03)419-296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489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 址：<http://www.tssco.com.tw>

電 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12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vpec.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	---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56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7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7

參、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	58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3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3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從業員工.....	77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78
六、資通安全管理.....	82
七、重要契約.....	8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3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4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8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8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 114 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3.80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4.29%；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5.48 億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18.35%。

114 年度營業結果與前一年度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3,380,143	3,241,217	138,926	4.29%
營業成本	2,160,417	1,962,253	198,164	10.10%
營業毛利	1,219,726	1,278,964	(59,238)	-4.63%
營業費用	550,463	557,750	(7,287)	-1.31%
營業利益	669,263	721,214	(51,951)	-7.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12)	96,460	(98,372)	-101.98%
本期淨利	547,942	671,055	(123,113)	-18.35%

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業經董事會通過，惟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整體而言，營運狀況尚屬良好。

展望 115 年，公司營收結構將持續優化，光電子業務預期成為主要成長引擎，全年營收有望維持高成長。受惠於 AI 資料中心高速傳輸需求，光通訊產品持續放量，800G 接收端出貨倍增，1.6T 產品完成驗證並開始量產，傳輸速度提升將推升產品平均售價與獲利率。CW Laser 發射端需求亦較去年翻倍，並有望新增客戶，進一步擴大市場。新產品應用方面，AI 眼鏡與無人機邁入量產，支撐光電子業務多元成長。為因應需求，公司今年將新增設備，並評估購地建廠，持續擴充產能，確保長期供應能力。

公司憑藉全球最大砷化鎵磊晶廠的領先地位，將持續受惠於 AI 光通訊、AI 眼鏡、無人機、低軌道衛星、機器人視覺及車用 LiDAR 等新興應用爆發。透過營收結構優化、獲利率改善及持續的資本支出規劃，公司將穩健推動長期成長，為股東創造持續價值。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行銷計畫

- (1) 強化公司產品在技術、品質、量產方面之實力，提高既有客戶對本公司之採購比例，同時開發潛在高成長市場與客戶，以思考市場趨勢、客戶需求、協助客戶差異化提高競爭力為起點，提高本公司之市占率與產業中之知名度。
- (2) 積極參與客戶端新產品研發初期之 Design-in，成為規格之制定者，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以技術領先強化產品競爭優勢，進而深化客戶關係。
- (3) 以技術服務深化客戶關係，針對客戶設計和製程需求採取產品差異化定位，協助客戶提升產品差異化與製程穩定性，形成與客戶端穩固的夥伴關係。

2. 生產及營運計畫

(1) 降低成本

針對不同供應商之特性執行降低採購成本計畫，導入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之觀念，消除流程中可能產生之浪費；因應客戶訂單變化調整最適之生產排程；此外，持續針對各項成本進行分析，教育同仁思考於日常營運活動中如何以有限的資源創造最大的產出，以持續精進的工作素養，調整廠內為具競爭力之成本結構，超越競爭對手，形成競爭者不易跨越之門檻。

(2) 提升品質

以持續的教育訓練深化同仁之品質意識，精益求精地持續提升品質水準，除可貫徹以品質之穩定性深耕客戶之策略外，更可因降低品質失敗成本，而塑造產品之競爭優勢。

3. 研發計畫

(1) 微電子產品：Low Knee Voltage HBT/GaAs HBT/InP HBT/GaAs PHEMT/GaN on SiC/GaN on Si/GaN on Sapphire 應用於 5G 手機、Wifi 及 Infrastructure（基地台及 Small Cell）的 PA、Switch、LNA。

(2) 光電子產品：

A. PD：25G APD、50G PD、100G PD、1.9-2.6 μ m 長波長 PD。

B. LD：GaAs 及 InP FP/DFB LD for High Power、High Speed、LiDAR 應用。

C. VCSEL：iTOF/dTOF、Multi-Junction VCSEL、長波長 VCSEL，背出光 VCSEL、高速 VCSEL、LiDAR 應用 VCSEL、工業應用 VCSEL。

4. 財務計畫

持續改善成本結構、提高毛利率，降低各項營業費用，評估匯率風險，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嚴格評估資金運用之效益、管控現金流出，加速累積自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提高現金水位與資產使用效率，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及獲利之穩健原則下，資金需求盡可能以營運活動流入之現金支應，以降低資金成本，提升獲利能力；善用低利率之金融趨勢，適度舉債審視資本額規模之允當性，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積極爭取各項研發抵減之可行性，進而降低稅賦提高 EPS。

5.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客戶提供之銷貨預測、整體產業環境與市場供需狀況，並綜合考量公司現有產能配置及業務發展方向審慎訂定。公司持續與主要客戶推動多項技術開發合作計畫，相關專案將依開發進程逐步導入量產。未來將視實際量產進度及市場需求變化，適時規劃並啟動產能擴充，以確保供應能力並滿足客戶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面對全球化合物半導體產業競爭日益激烈，本公司將持續以技術領先、協同研發、營收結構優化為核心，推動微電子與光電子雙主軸的長期成長。

在微電子業務方面，隨著手機市場逐漸成熟，每一款新機上市都代表產業競爭態勢

重新洗牌。本公司將持續與主要客戶在研發初期緊密合作，協助其縮短研發時間，爭取 Design-Win 機會，確保公司材料能導入暢銷手機、平板、穿戴式裝置及各類行動基礎建設中。未來策略將聚焦於提升材料特性、良率與品質，同時持續降低成本，以維持長期競爭力。公司亦將攜手客戶布局 5G 手機、基地台、Small Cell 及 WiFi6e/WiFi7 等新產品，鞏固主要客戶第一供應商地位，藉此分散營運風險並強化市場份額。

在光電子業務方面，公司將以擴大光電子客戶廣度、加速光通訊產品研發與客戶認證為核心策略，持續優化產品組合與客戶結構，創造更多元化的商業機會。受惠於 AI 資料中心建置潮流，光通訊需求呈爆發性成長，公司將加速 InP 與 GaAs 新產品的研發、認證及量產進度，提升量產良率並適時擴大產能，以提高市佔率並阻絕競爭對手的空間。同時，公司也將掌握消費性電子 AI 眼鏡與無人機滲透率提升的契機，推動光顯影元件在新興應用中的廣泛導入。

在長期競爭優勢上，公司以 MOCVD 為核心技術，累積逾 30 年微電子與光電子研發經驗，並具備 6 吋量產能力。憑藉嚴謹的品質管理與成本意識，公司已築起高競爭門檻，確保在全球最大砷化鎵磊晶廠的領先地位。未來，公司將秉持開放態度，適時導入資源，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密切合作，提前布局新世代產品，持續推動營收結構優化與獲利率改善。綜合而言，本公司將透過微電子的穩健發展與光電子的爆發性成長，搭配長期技術優勢與產能擴充策略，持續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回顧 2025 年，全球經濟持續面臨多項結構性挑戰與不確定因素，整體成長呈現分化發展。主要先進經濟體在高利率環境下，仍努力維持消費與投資動能；新興市場則承受通膨波動、貨幣政策緊縮及資本流動性變化所帶來的壓力。此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能源價格波動及供應鏈重構等因素，進一步提高全球經濟與產業環境的不確定性，致使全球貿易與投資復甦步調相對緩慢，出口導向產業亦面臨結構調整壓力。

在此經營環境下，本公司持續強化核心競爭力與營運韌性，透過落實品質管理、優化供應鏈運作、加強成本控管，並加速關鍵技術與新產品研發，穩健因應市場變化，推動公司永續經營。公司持續深化與主要客戶之策略夥伴關係，憑藉研發實力協助客戶提升產品性能與差異化優勢，並鞏固本公司於高階通訊與半導體磊晶領域之市場地位。

後疫情時代的數位轉型趨勢持續推進，雲端運算、人工智慧應用及高速資料傳輸需求快速成長，帶動資料中心、AI 伺服器及先進網通設備之建置擴張，進而推升微電子與光電子元件之市場需求。隨著低延遲與高速傳輸技術日益普及，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片於高效能光收發模組等應用中，扮演愈加關鍵的角色。同時，AI 驅動之新興應用，如邊緣運算、智慧製造及感測裝置等，亦持續帶動對高階磊晶技術之需求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投入關鍵製程與技術研發，以滿足客戶對高效能、低能耗產品之期待，並進一步鞏固在全球磊晶供應鏈中的競爭優勢。

在政策環境方面，永續發展與綠色轉型已成為全球共識。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24 年推動「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涵蓋資金支持、碳排放資料建置、永續資訊揭露及風險管理等重點方向。本公司積極響應相關政策，持續強化永續資訊揭露與碳

排放管理機制，並依循國際永續揭露準則之發展趨勢，逐步參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完善相關資訊揭露架構，定期檢視與更新永續成果，整合內外部資源，提升 ESG 整體表現，以因應法規趨勢與市場對企業永續經營之期待。

展望 115 年，國際機構普遍預期全球經濟將維持溫和成長，惟下行風險仍然存在，主要包括全球貿易政策不確定性、地緣政治衝突持續、供應鏈再平衡過程中的摩擦，以及金融市場對通膨與利率政策變化之敏感度。我國出口表現與全球電子科技產業景氣高度連動，然在人工智慧、先進運算及智慧系統等應用快速發展的帶動下，仍有助於提升整體科技產業競爭力，並支撐出口與投資動能。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全球經濟與產業趨勢，透過完善風險管理機制與市場布局策略，分散市場結構、提升供應鏈彈性、深化客戶合作關係，並加強人才培育與組織韌性，以確保在面對外部環境變化與產業波動時，仍能維持穩健營運與長期成長動能。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5 年 0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陳建良	男 41~50	112/6/7	三年	100/6/10	2,098,112	1.13%	2,125,112	1.15%	0	0.00%	13,000	0.01%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高階 管理學碩士、國立政治 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太極能源科技(股)董 事、宇川精密材料科 技(股)監察人	董事	陳懋常	父子	董事長
董 事	台灣	陳懋常	男 71~80	112/6/7	三年	85/11/07	2,066,216	1.12%	2,043,216	1.11%	4,120	0.00%	0	0.00%	花蓮高工機工科	中衛聯合開發(股)董事 長、臺炭科技(股)董事	董事	陳建良	父子	
董 事	台灣	黃朝興	男 51~60	112/6/7	三年	97/6/19	1,406,090	0.76%	1,406,090	0.76%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 電機工程學博士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總經理
董 事	台灣	賴尤秀敏	女 81~90	112/6/7	三年	94/6/10	1,750,000	0.95%	1,134,000	0.61%	0	0.00%	0	0.00%	瑞士商學院EMBA 文化大學會計系 曼都國際(股)財務長	曼都國際(股)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潤泰投資 (股)公司	不 適 用	112/6/7	三年	106/6/8	3,113,000	1.68%	3,474,000	1.88%	0	0.00%	0	0.00%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代表人	台灣	葉盛茂	男 81~90	112/6/7	三年	109/6/12	0	0.00%	10,000	0.01%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 法律研究所法學碩士、 法務部調查局局長	智立投資(股)顧問、誠 事貿易(股)董事、秀茂 事業(有)代表人、仕李 國際地產(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潤泰投資 (股)公司	不 適 用	112/6/7	三年	106/6/8	3,113,000	1.68%	3,474,000	1.88%	0	0.00%	0	0.00%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代表人	台灣	陳建廷	男 51~60	112/6/7	三年	111/12/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 EMBA財務金融所	加百裕工業(股)董事、 雋揚國際(股)法人董事 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潤泰投資 (股)公司	不 適 用	112/6/7	三年	106/6/8	3,113,000	1.68%	3,474,000	1.88%	0	0.00%	0	0.00%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代表人	台灣	廖萬全	男 71~80	112/6/9	三年	112/6/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海專航海科	春田建設(股)董事長、 春虹建設(股)監察人、 德修宮慈善文教基金會 副執行長	無	無	無	112/6/9 新任
董 事	台灣	上金投資 (股)公司	不 適 用	112/6/7	三年	103/6/12	800,000	0.43%	1,008,000	0.55%	0	0.00%	0	0.00%	本公司第七屆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代表人	台灣	張証量	男 41~50	112/6/7	三年	103/6/12	0	0.00%	3,587	0.00%	600	0.00%	0	0.00%	University of Northumbria 國際貿易系碩士	註1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黃滿生	男 71~80	112/6/7	三年	106/6/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高雄銀行總經理	億康生物科技(股)監察 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林浩雄	男 61~70	112/6/7	三年	106/6/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 學院電子工程學研究 所、光電工程學研究 所、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王家祥	男 41~50	112/6/7	三年	108/6/1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 EMBA、國富 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人及董事	註2	無	無	無	

註1：上金投資(股)董事長、匯豐國際資產管理(股)董事、三金投資(股)董事、千金投資(股)董事、佳得(股)法人董事代表人、遊戲怪獸(股)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2：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台灣賽克(有)法人董事代表人、鑫霈資產管理(有)董事長、瑞華國際顧問(股)董事長、浩華敬業管理顧問(股)董事長、商協資產管理(股)監察人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0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曲苡雯	50%
	鄭余哲	50%
上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証量	30%
	張榕家	30%
	張筌富	3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0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無此情形		

●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建良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及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本公司創辦人之子，於民國 100 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民國 109 年接任董事長乙職，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據以執行。 現任太極能源科技(股)董事。	不適用	無
陳懋常		本公司創辦人，專注於產業之經營與策略管理超過40年，具備領導決策、經營管理、營運判斷及商務、業務等專業資歷及經歷。 現任中衛聯合開發(股)董事長。	不適用	無
黃朝興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博士。 於民國93年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年資已逾25年。在董事會以經理人之角色，向所有董事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並提出相關經營管理意見，且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	不適用	無
賴尤秀敏		瑞士商學院EMBA，曾任曼都國際(股)財務長，具備財務、會計及審計、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歷已逾40年，實務經驗豐富。	不適用	無
潤泰投資(股) 代表人葉盛茂		海洋大學法學碩士。 曾任法務部調查局局長，擁有 40 多年法務經驗。借重其法律專長，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	不適用	無
潤泰投資(股) 代表人陳建廷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及國立臺灣大學EMBA財務金融所。 熟稔半導體產業鏈之科技發展，並專長於投資管理，具備公司治理、會計資訊及財務分析能力、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	不適用	無
潤泰投資(股) 代表人廖萬全		中國海專航海科。 於民國93年起擔任春田建設董事長，具備財務會計、商務、市場行銷及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不適用	無
上金投資(股) 代表人張証量		本公司第七屆監察人，兼任多家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具備決策判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及審計、公司治理、商務及業務等專業資歷與經歷。	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黃滿生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曾任高雄銀行總經理及土地銀行個人金融部經理及區域中心專門委員兼主任。具備財務、會計及審計、經營管理等專業資歷與經驗逾30年。 曾任台灣蠟品(股)獨立董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最近2年均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無
林浩雄	國立臺灣大學博士。目前為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電子工程學研究所、光電工程學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教授。具產業科技能力已逾30年。			無
王家祥	國立政治大學EMBA碩士。 現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擁有美國會計師執照，具豐富之會計財務之專業資格、知識與技能。具備決策判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及審計、公司治理、商務及業務等專業資歷與經歷。曾任太極能源科技(股)獨立董事。			無

註：本公司全體董事經查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廿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 | |
|-----------|--------------|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

(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十一位董事，包含八位一般董事、三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具備經營管理及產業知識等多樣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莫大助益。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18%，獨立董事占比為 27%，女性董事占比為 9%，三位獨立董事年資皆在 7~9 年。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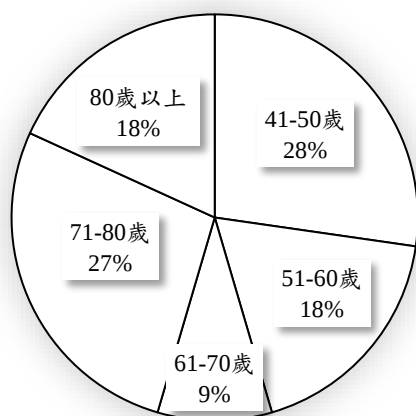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係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技術的研發與創新，由於公司產業仍處於發展階段，且產業特性較為男性化，因此董事會的組成以男性為主。為逐步提升本公司董事會之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已規劃並將積極推動下列措施：

- 擴大女性人才庫，積極招募具有潛力的女性人才。
- 提供女性員工多元化的培訓機會，提升其專業能力
- 調整董事會組成，增加女性董事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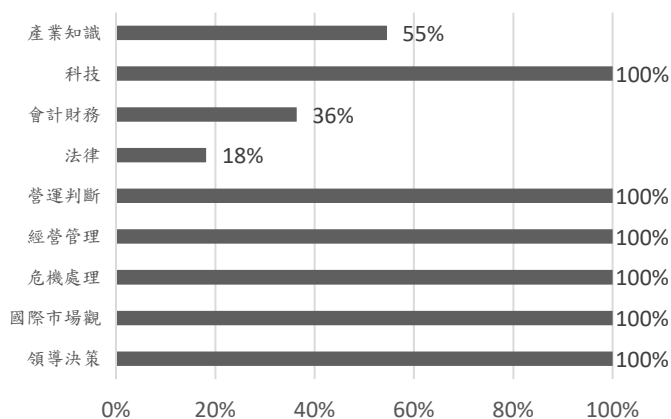
公司將持續努力，在未來幾年內顯著提升董事會的性別多元性。我們相信，多元化的董事會將為公司帶來更全面的觀點和創新思維，促進公司的永續發展。

職稱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產業知識	科技	會計財務	法律	營運判斷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董事長	陳建良	中華民國	男	√	41-50		√	√			√	√	√	√	√
董事	陳懋常	中華民國	男		71-80		√	√			√	√	√	√	√
董事	黃朝興	中華民國	男	√	51-60		√	√			√	√	√	√	√
董事	賴尤秀敏	中華民國	女		80以上			√	√		√	√	√	√	√
董事	潤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盛茂	中華民國	男		80以上			√		√	√	√	√	√	√
董事	潤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廷	中華民國	男		51-60		√	√	√		√	√	√	√	√
董事	潤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萬全	中華民國	男		71-80			√			√	√	√	√	√
董事	上金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証量	中華民國	男		41-50		√	√			√	√	√	√	√
獨立董事	黃滿生	中華民國	男		71-80	7至9		√	√		√	√	√	√	√
獨立董事	林浩雄	中華民國	男		61-70	7至9	√	√			√	√	√	√	√
獨立董事	王家祥	中華民國	男		41-50	7至9		√	√	√	√	√	√	√	√

董事年齡分佈



達成率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設置董事席次共 11 席，其中獨立董事 3 席，達全體席次之 27.27%，並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董事間除董事長陳建良與董事陳懋常為父子（2 席）關係外，餘（9 席）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超過半數之席次)之情形。另截至 114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具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0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黃朝興	男	93.09	1,406,090	0.76%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電機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陳賢崇	男	93.09	76,187	0.04%	0	0.00%	0	0.00%	1.旭昌科技廠長 2.中強光電處長 3.美格科技墨西哥廠長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金宇中	男	103.01	126,500	0.07%	125	0.00%	0	0.00%	台灣大學電子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謝金龍	男	103.01	30,000	0.02%	0	0.00%	0	0.01%	海洋大學電機所 中原大學企管所	雷庭萬君(有)負責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鍾金凌	女	110.09	10,000	0.01%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會研所	陞泰科技(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財會部門主管	台灣	蔣志青	男	109.07	110,000	0.06%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會研所	無	無	無	無	

-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陳建良	2,880	不適用	0	不適用	22,751	不適用	88	不適用	25,719 4.69%	不適用	17,517	不適用	108	不適用	8,418	0	不適用	不適用	51,761 9.45%	不適用	無
董事	陳懋常																					
董事	黃朝興																					
董事	賴尤秀敏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葉盛茂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陳建廷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廖萬全																					
董事	上金投資(股)代表人張証量																					
獨立董事	黃滿生	2,100	不適用	0	不適用	0	不適用	60	不適用	2,160 0.39%	不適用	0	不適用	0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2,160 0.39%	不適用	無
獨立董事	林浩雄																					
獨立董事	王家祥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獨立董事每位每月新台幣伍萬元整之固定酬金且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獨立董事每兼任一項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者每位每月另加新台幣伍仟元整；車馬費每位每次新台幣貳仟元整。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獨立董事每位每月新台幣伍萬元整之固定酬金且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獨立董事每兼任一項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者每位每月另加新台幣伍仟元整；車馬費每位每次新台幣貳仟元整。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說明：

- 1.本公司 11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547,942 仟元。
- 2.退職退休金係屬費用化之提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黃滿生、林浩雄、王家祥	不適用	黃滿生、林浩雄、王家祥	不適用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黃朝興、賴尤秀敏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葉盛茂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陳建廷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廖萬全 上金投資(股)代表人張証量		賴尤秀敏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葉盛茂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陳建廷 潤泰投資(股)代表人廖萬全 上金投資(股)代表人張証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建良、陳懋常		陳懋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陳建良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黃朝興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人	不適用	11 人	不適用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朝興	28,197	不適用	536	不適用	2,696	不適用	20,892	0	不適用	不適用	52,321 9.55%	不適用	無
資深副總經理	陳賢崇													
資深副總經理	金宇中													
資深副總經理	謝金龍													
副總經理	鍾金凌													

註 1：本公司 11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547,942 仟元。

註 2：退職退休金係屬費用化之提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不適用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賢崇、鍾金凌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金宇中、謝金龍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黃朝興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不適用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朝興	0	22,458	22,458	4.10%
	資深副總經理	陳賢崇				
	資深副總經理	金宇中				
	資深副總經理	謝金龍				
	副總經理	鍾金凌				
	財會部門主管	蔣志青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4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9.84%	8.9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55%	8.98%

說明：本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董事酬金加計兼任員工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別為 9.84%及 8.99%，主因 114 年度稅後純益較 113 年度減少所致。本公司無合併報表。

B.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一)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報酬、董事酬勞及其他費用等。

(1). 報酬：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六條之規定，為使本公司董事酬金之支付有所依循訂定「董事酬金給付辦法」並依其規定辦理。

(2). 董事酬勞：

A. 一般董事依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辦理，採以固定均發及變動比率發放方式計算，變動比率計算項目分為出席率、平均持有股數、銀行保證及績效評估共四項，若當年度無董事擔任銀行保證人，則該比率納入平均持有股數比率計算。獨立董事每月固定酬金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

B.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提股東會報告。

(3). 其他費用：本公司董事出席會議得支領車馬費。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 (1). 薪資：依據經理人之個人學經歷、專業能力及擔任本公司內部之職務及職等核定每月薪資。
 - (2). 獎金及員工酬勞：經理人績效評估依公司「員工績效考核作業辦法」執行，評估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評估項目分財務性指標及非財務性指標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分派案提股東會報告。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二) 訂定酬金之程序：

1.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本公司董事以「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經理人與員工以「員工績效考核作業辦法」所執行之評估結果為依據。
2. 114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及所有經理人之績效評估結果均達成或超越所預定之目標要求。
3.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建良	6	0	100%	
董事	陳懋常	6	0	100%	
董事	黃朝興	6	0	100%	
董事	賴尤秀敏	6	0	100%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盛茂	6	0	100%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建廷	6	0	100%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萬全	5	1	83.33%	112/6/9 新任
董事	上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証量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滿生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浩雄	6	0	100%	
獨立董事	王家祥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理
114/02/27	第十屆 第十一次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不適用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無	不適用
		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辦理本公司 114 年度各項財務報告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案	無	不適用
		評估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無	不適用
114/04/24	第十屆 第十三次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不適用
114/07/24	第十屆 第十四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遠期外匯交易額度申請案	無	不適用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無	不適用
114/10/30	第十屆 第十五次	擬訂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不適用
		擬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申請授信及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無	不適用
		擬發行國內第二次與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無	不適用
115/02/26	第十屆 第十七次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不適用
		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辦理本公司 115 年度各項財務報告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案	無	不適用
		評估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無	不適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短期授信續約案	無	不適用
		永豐商業銀行短期授信案	無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外部績效評估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 114 年委託外部機構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針對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該機構委派評估專家三位分別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董事會專業職能、董事會決策效能、董事會對內部控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以及董事會對永續經營之態度等四大構面，以問卷及訪談方式評估董事會效能。該學會及執行委員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並於 115 年 1 月 19 日提出評估報告，本公司在 115 年 1 月 30 日董事會報告結果並尋求改善措施；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董事會。本公司已於 115 年第一季完成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4年1月1日 至 114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 自評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
		個別董事 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
		審計 委員會	委員成員 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薪資報酬 委員會	委員成員 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並鼓勵董事進修；秉持營運透明、注重股東之權益，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即時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辦理公告；朝向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發展。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4.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7. 法規遵循
8.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9.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10.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1.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12.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等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送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案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及賴宗義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 2013 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 (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滿生	4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浩雄	4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家祥	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2/27	第三屆 第七次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辦理本公司 114 年度各項財務報告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評估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04/24	第三屆 第八次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07/24	第三屆 第九次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遠期外匯交易額度申請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10/30	第三屆 第十次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擬訂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擬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申請授信及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擬發行國內第二次與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5/02/26	第三屆 第十一次	114 年度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辦理本公司 115 年度各項財務報告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評估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短期授信續約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永豐商業銀行短期授信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透過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進行溝通。內部稽核主管就內部稽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另，每月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將上月內部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4/02/27 審計委員會 114/02/27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4/04/24 審計委員會 114/04/24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14/07/24 審計委員會 114/07/24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14/10/30 審計委員會 114/10/30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訂 115 年度稽核計畫
115/02/26 審計委員會 115/02/26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透過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會計師每年於年度財務報告出具時進行說明，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討論。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5/02/26 審計委員會開會前	1. 查核方式及範圍。 2. 查核發現。 3. 其他溝通事項。 4. 會計師獨立性。 5. 事務所 AQI 審計品質指標。

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5/02/26 董事會開會前	1. 查核方式及範圍。 2. 查核發現。 3. 財報自編。 4. 公司治理施行事項提醒。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頁。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妥善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等問題，如有涉及訴訟法律事件，轉請法律顧問統一處理。惟本公司與股東間關係和諧，尚未有發生糾紛及訴訟之情事。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均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之名單，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每月申報董事及大股東持有股數。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關係人交易之管理」，對於與關係企業之交易往來均有明確規範，以建立完整防火牆並達風險控管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規範相關內容，並每年定期辦理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請參閱本年報第P.8~9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民國100年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民國106年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法令或依實際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108年6月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109年起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114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115年2月26日董事會。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依110年3月修訂「董事酬金給付辦法」執行，將績效評估與董事酬勞連結，績效評估佔董事酬勞之比率為10%。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以下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5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115年2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如下： 1.會計師確知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係會計師之責任，且財務報表簽證應按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對查核簽證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2.會計師確知應以正直、公正客觀之立場，保持超然獨立精神，執行專業服務，並公正表示意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4.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5.會計師並未基於考量本公司客戶流失之可能性，而影響查核工作。 6.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7.會計師並無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8.事務所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並無於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9.事務所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10.會計師並未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11.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12.會計師未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13.會計師未有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14.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15.會計師未接受本公司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16.會計師未有接受本公司為降低公費，對事務所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處處長蔣志青兼任，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蔣志青處長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令遵循、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之主要職責為：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114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相關聯絡方式，供其詢問及發表意見，以了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提供妥適回應，處理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詳細內容請參閱下表。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vpec.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網站除以中文揭露資訊外，尚有設置英文版本，供國外投資人了解公司。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訊放置公司網站，每年揭露兩次法人說明會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 (三)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任用員工，重視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公司「工作規則」之制訂與修訂皆經勞資會議通過並送桃園市政府核備後，公告全體員工作為職場工作行為規範。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充分教育訓練及合理之薪酬與福利措施。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對於投資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與資訊交流，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權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維持良好之關係，透過相互合作尋求雙贏成長。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佈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下表。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提報董事會通過並據以評估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另，透過公司內部各單位每年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亦有助瞭解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客訴處理流程，與客戶互動及溝通情形良好。 (九)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已完成114年度公司治理評鑑自評，並依評鑑結果進行檢討，持續研議推動以期能更符合相關規定。				

1.利害關係人：

(1)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皆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且每年一次定期於董事會上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2) 114 年度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 115 年 1 月 30 日向董事會報告。最近年度各類別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與報告內容如下：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114 年度溝通實績
客戶	誠信經營 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 風險管理 創新研發 產品責任 職業安全與衛生 人權 消防管理與緊急應變	1.客戶滿意度調查 2.配合客戶需求事項之查核，並進行預防及持續改善 3.技術研發資訊需求 4.聯絡窗口 行銷處/徐娣微小姐 (03) 419-2969 分機 886	1. 113 年客戶滿意度調查 89 分 2. 接受客戶不定期稽核與拜訪 3. 每年一次的國際參展 4. 定期與不定期客戶召開線上會議，商討技術議題 5. 透過官網留言區，即時回覆客戶需求
政府機關	風險管理 水資源管理 能源管理 職業安全與衛生 消防管理與緊急應變	1.聯絡窗口： 消防與職安：黃建榮先生(03) 419-2969 分機 552 環保：陳佩萱小姐 (03) 419-2969 分機 553 人資行政處/鍾金凌小姐 (03) 419-2969 分機 222 2.參與政府或機關辦理課程 3.主動定期辦理法規查核與公司稽核室法遵稽核，以確認公司守規性 4.被動接受主管機關稽核與公文來文及政策宣導	1. 114 年度已依法繳納各項稅賦 2. 職安主管機關稽查 5 次，無稽核開罰事項 3. 消防主管機關稽查 6 次，開罰 1 項・罰款 4 萬 4. 環保主管機關稽查 5 次，無稽核開罰事項 5. 職安主管機關來函與政策宣導 10 件 6. 消防主管機關來函與政策宣導 2 件；消防分隊訪視查勘平鎮廠 1 場次 7. 平鎮產業園區服務中心公文共 3 件 8. 環保主管機關來函與政策宣導 296 件 9. 每月配合經濟部產業園區污水廠 3 次廢(污)水現場採樣檢測及抄表，共 72 次，均無異常 10.勞動部例行定期訪視事項：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進行實地訪視 14 次 ・「進用外籍移工訪視作業」進行實地訪視 1 次
員工	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 人才吸引與留任 職業安全與衛生 人才培育與發展 人權 消防管理與緊急應變	1.勞資會議 2.薪資報酬委員會 3.職工福利委員會 4.不定期透過公司內部電子郵件、網站、公佈欄公告及提供公司重要營運訊息、教育訓練課程資訊、各項員工獎酬與福利事項及年度績效管理作業等訊息 5.教育訓練課程	1. 為維持勞資間和諧關係 114 年召開 4 次勞資會議 2. 114 年 8 月安排員工進行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 3. 設立完善的薪酬及福利制度，給予員工合理的待遇及獎勵 4. 秉持公正及不歧視的原則，提供員工平等的雇用機會 5. 鼓勵參與外部教育訓練課程，精實專業技能 6. 依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設立申訴管道，員工可隨時反映意見，並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 7. 114 年度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共 4 次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114 年度溝通實績
		6.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及每月醫師駐廠健康諮詢服務 7.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勞工代表出席與會) 8.依法辦理各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9.辦理各項職業安全衛生內外部宣導活動 10.設置員工申訴管道 聯絡窗口：人資行政處/鍾金凌小姐 (03) 419-2969 分機 222 E-MAIL：appeal@vpec.com.tw 郵寄：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一路 16 號	8. 114 年度廠內環保職安消防宣導統計如下： 職安公告宣導共 5 件；內部同仁諮詢共 10 件 消防公告宣導共 10 件；內部同仁諮詢共 5 件 環保公告宣導 29 件；內部同仁諮詢 28 件 9. 114 年度環保職安消防訓練統計如下： 職安衛外訓與內訓共 73 人次；合計 513 小時 消防外訓與內訓共 162 人次；合計 190 小時 環保外訓與內訓共 7 人次；合計 52 小時 10. 114 年度員工參與教育訓練與宣導課程，內外部訓練共 320 人參與，總時數為 5,943.75 小時
銀行	經濟績效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 風險管理	1.聯絡窗口： 財務處/蔣志青先生 (03) 419-2969 分機 706 2.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1) 電話訪談 (2) 實體拜訪 (3) 股東會年報、永續報告書 (4) 財務報告	1. 完成銀行授信續約 2. 銀行不定期往來拜訪 3. 按季公告財務報告
供應商	永續供應鏈管理 經濟績效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 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 風險管理 創新研發 產品責任	1.聯絡窗口： 資材處/顏任宏先生 (03) 419-2969 分機 750 申訴信箱：appeal@vpec.com.tw 2.供應商簽署社會責任與道德規範承諾書 3.供應商環境危害物質限用保證書簽署及進行供應商產品環境品質評鑑(每年) 4.供應商評鑑表、供應商稽核表(不定期)、供應商評比報告(每年)、供應商 RBA 稽核表(每二年)	主要供應商-達成及執行狀況 1. 社會責任與道德規範承諾書簽署 100% 2. 供應商環境危害物質限用保證書簽署 100% 3. 供應商產品環境品質評鑑 100% 4. 供應商稽核表 100% 5. 供應商評比報告 100% 6. 供應商 RBA 稽核表 100%
股東/投資人	經濟績效 誠信經營 人才吸引與留任	1.聯絡窗口： 財務處/蔣志青先生 (03) 419-2969 分機 706 總經理室/蘇展祿先生 (03) 419-2969 分機 366 2.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1)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即時重大訊息 (2) 公司網站同步上傳相關資訊 (3) 股東會及年報 (4) 與國內外法人投資機構雙向溝通 (5) 受邀參加國內外論壇	1. 召開 1 次股東常會 2. 發佈重大訊息 31 則，公告 10 則，共 41 則 3. 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 11 次（國外 2 次、國內 9 次） 4. 參與 145 場次國內外法人投資機構交流會議 5. 發言人不定期回覆股東提問

2-1.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初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	陳建良	112/06/07	100/06/10	114/11/13	114/11/13	社團法人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是
				114/11/06	114/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暨永續發展行動方案	3	是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董事	陳懋常	112/06/07	85/11/07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董事	黃朝興	112/06/07	97/06/19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董事	賴尤秀敏	112/06/07	94/06/10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盛茂	112/06/07	109/06/12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建廷	112/06/07	104/06/24	114/07/09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廖萬全	112/06/09	112/06/09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証量	112/06/07	103/06/12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獨立董事	黃滿生	112/06/07	106/06/08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2/21	114/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如何落實財報審查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獨立董事	林浩雄	112/06/07	106/06/08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初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王家祥	112/06/07	102/06/28	114/12/23	114/12/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ISSA5000 與 ISAE3000/3410 實務運用之差異	3	是
				114/12/19	114/12/1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法最新規範及實務案例解析	3	是
				114/12/19	114/12/19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告書-SASB 準則	2	是
				114/12/17	114/12/1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策略的應用：風險評估與財務衝擊 (IFRS S2)	6	是
				114/12/15	114/12/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數據的起點：溫室氣體盤查與數據品質	6	是
				114/11/21	114/11/21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	2	是
				114/06/30	114/06/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資訊編制與申報實務研習班	6	是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2-2.114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總經理	黃朝興	97/06/19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財會主管	蔣志青	109/07/30	114/11/10	114/11/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5/21	114/05/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精進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研討會	2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2-3.114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蔣志青	112/04/27	114/11/10	114/11/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114/05/28	114/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及 ESG 相關稅務議題	3	是
		114/05/21	114/05/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精進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研討會	2	是
		114/01/17	114/01/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與金融情勢	3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林浩雄	國立臺灣大學博士。 現任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電子工程學研究所、光電工程學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具公司業務所需專業及工作經驗，借重其專才以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功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形。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形。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零。	無	
獨立董事	王家祥	國立政治大學EMBA碩士。 現任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合夥人/美國會計師。 具財務、會計、管理專業實務經驗，借重其專才以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功能。 曾任太極能源科技(股)獨立董事並擔任審計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零。	無	
其他	謝明凱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大陸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現任 廣運機械工程(股)董事長、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法人董事代表人、 金運科技(股)董事長、 昌虹新能源(股)法人董事代表人、 旭騰(股)監察人、 盛新材料科技(股)董事長、 叡萱投資(股)董事長、 群豐欣業(股)董事長、 華廈建築(股)董事長、 永暘光學(股)董事長、 霆光科技(股)董事長。 具商務、管理工作實務經驗，借重其專才以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功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形。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形。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零。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6月29日至115年6月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浩雄	2	0	100.00%	
委員	王家祥	2	0	100.00%	
委員	謝明凱	2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成員意見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4/2/27	第五屆第四次	113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所有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經理人114年薪資調整案	所有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4/7/24	第五屆第五次	113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所有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經理人庫藏股認購案	所有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5/2/26	第五屆第六次	114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所有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經理人115年薪資調整案	所有委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1.敘明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2.敘明公司各組織之執行情形，包含但不限於： (1)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名稱、設置時點及董事會授權。 (2)推動單位成員之組成、運作及當年度執行情形(如：工作計畫與執掌)。 (3)推動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一年一次)或當年度向董事會報告之日期。 3.敘明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	1.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於111年4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管理其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 2.本公司永續業務之組織與推行情形，說明如下： (1).本公司董事會111年4月28日授權由環保課與職安課擔任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2).除環保課與職安課外，由總經理室、人資行政處、財務處、資材處、設施處、廠務處、行銷處、品保處及資訊處等相關單位主管組成永續(ESG)工作小組，推動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等相關業務與計畫，包含撰寫年度永續報告書、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與減量規劃、氣候變遷風險評估與調適因應準備等。 (3).環安永續兼職單位每季召開工作小組會議報告董事長與總經理等經營管理階層知悉永續業務進展、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依據董事長/總經理對於公司永續發展之指示、意見或建議調整公司永續發展的目標、方向與落實重點。每季(1/4/7/10月)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及未來工作計畫，供董事檢視計畫進展、評估公司永續發展的各項機會與風險。 3.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說明：永續議題由工作小組每季召開會議報告董事長與總經理等經營管理階層知悉，並由小組代表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果及未來工作計畫，供董事檢視計畫進展、評估公司永續發展的各項機會與風險；工作小組也依據董事會與高階主管對於公司永續發展之指示、意見或建議調整公司永續發展的目標、方向與落實重點。 工作小組每季向董事會報告，內容包含： (1).永續報告書編制與揭露。 (2).溫室氣體排放與查證進度。 (3).永續績效、年度重大主題、目標與行動方案。 (4).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行動計畫。 (5).氣候財務風險與管理。 (6).關係人要求、期望與回應。 (7).其他報告事項。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1.敘明風險評估之邊界(所涵蓋之子公司範圍)。另本項風險評估邊界應與本附表後續各項環境及社會議題之邊界相同，如有差異，應於各該項議題敘明邊界。 2.敘明辨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1.本公司委託外部機構，依據重大性原則，辨識攸關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議題；邊界設定為公司組織所能行使控制或影響之範疇，除本公司生產製程、平鎮廠區與所在社區外，包含外勞宿舍與相關供應商。 2.本公司每年度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兩年依據重大性原則分析(包含利害關係人關切程度、正面與負面衝擊)與篩選出重大議題之影響及策略，有關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具體說明，請參閱下表註1之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敘明如何執行有效的環境管理制度、所依據之法規。 2.敘明公司所通過國際相關驗證標準(應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及其所涵蓋範圍。	1.本公司屬於半導體製造產業，依本國各項環保法規設置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及毒化物環境管理專責人員，並由環境管理專責單位的環保課與廠務處辦理各項環保法定業務。 2.本公司並於91年導入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並通過第三方認證持續運作至今，涵蓋範圍包含總公司與平鎮廠、平鎮二廠。(證書參見全新公司網頁/環安衛專區/環安衛管理系統，效期112/11/9-115/11/9)。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敘明公司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再生物料之政策，包含但不限於：基準年數據、推動措施、目標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依據環境政策，訂定各項資源回收減廢、節水、節能減碳等環境目標措施並持續追蹤單位產品水、電及原物料使用量。就單位產品的能源耗用與溫室氣體排放量，短期目標為2030年前範疇一與二排放量不超過1.6萬公噸碳當量，長期對標政府2050年淨零排放政策。相較基準年(111年)，114年單位產品耗能與碳排約降低19.5%，單位產品耗水量較前一年(113年)約降低11.7%，另就節能部份，公司設置能源管理專責人員並引入外部顧問評估各項節能方案，包含 AHU-203空調箱馬達更新、AHU-204空調箱馬達更新、A棟乾燥機故障更新、AHU-B02空調箱送風降載、MAU-101空調箱送風降載、生產機台編號58 Generator 待機加熱恆溫溫度調降、B1F B02室空調溫度再優化設定提升、B1F B01室空調溫度設定提升等，每年約降低1%總用電量。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敘明公司如何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其評估結果及所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參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S2 號「氣候相關揭露」(IFRS S2) 報告框架與主管機關提供之半導體業行業範例，鑑別及執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本公司衝擊及影響程度，以「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和「指標和目標」四個面向，擬訂因應氣候變遷之策略與行動，並定期檢視目標與績效指標。請參閱下表註2之說明。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1.敘明下列項目最近兩年之統計數據、密集度(如: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及資料涵蓋範圍(如:所有廠區及子公司)： (1)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物、全氟碳化物、六氟化硫、三氟化氮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者等，區分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2)用水量； (3)廢棄物：區分有害廢棄物及非有害廢棄物之總重量。如屬非製造業者，得無須區分，僅揭露廢棄物總重量，並依產業特性說明統計方式。 2.敘明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包含但不限於：基準年數據、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3.敘明各項資訊之驗證情形(應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及其所涵蓋範圍。	1.本公司能資源耗用規模不大(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與二不超1.6萬噸)，持續關注碳稅與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對於營運活動之可能衝擊影響，並修訂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1).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於101年度起依據ISO-14064-1進行平鎮廠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範圍包含範疇一與範疇二)；另110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完整涵蓋全公司兩個廠區(範疇一與範疇二)，111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除完整涵蓋全公司兩個廠區外，亦將範疇三部份溫室氣體排放納入盤查。(各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結果，請參見全新公司網頁/環安衛專區/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聲明)。11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為15835.32公噸 CO₂e(範疇三為3127.11公噸 CO₂e)、範疇一～二密集度為4.69公噸 CO₂e/百萬元營收(114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尚未完成第三方查驗)。相較於基準年度(111年)，114年單位產品耗能與碳排減少降低約19.5%，相關資訊揭露並提供客戶各項供應商問卷之參考。 (2)公司用水113年度總用水量80,915公噸，114年度總用水量72,286公噸，114年用水密集度為22公噸/百萬元營收。較113年度降低11.7%。 (3)廢棄物產出部份，113年合併產出約320公噸，其中有害廢棄物占80%，非有害廢棄物量20%；114年合併產出約315.83公噸，其中有害廢棄物占79%，非有害廢棄物量21%。 2.每年持續推動節能減廢政策，訂定節約能源目標，114年~118年平均年節約率達1%，114年因推動 AHU-203空調箱馬達更新、AHU-204空調箱馬達更新、A棟乾燥機故障更新、AHU-B02空調箱送風降載、MAU-101空調箱送風降載、生產機台編號58 Generator 待機加熱恆溫溫度調降、B1F B02室空調溫度再優化設定提升、B1F B01室空調溫度設定提升等，達節約率1%。廢棄物回收再利用114年共73.21噸，回收率占23.2%，較113年度降低3.4%回收再利用量。 3.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經第三方驗證，涵蓋全公司兩個廠區(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敘明保障人權之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如：人權評估、人權風險減緩措施、辦理相關教育訓練等)，及所依據之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	本公司承諾維護員工人權，提供從業人員友善職場環境，並遵循與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簡稱 RBA）行為準則一致的原則與要求。我們嚴格遵守本公司各廠區經營所在國家／地區的法律和法規，並以尊嚴和尊重的態度對待所有人員。本公司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內部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手冊（M0133）」相關標準，並定期檢視、評估相關制度與作為，持續改善。董事長已簽署「社會責任政策」並公開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透過年度訓練計畫，強化「社會責任政策」的宣導，並確保員工的意見了解及申訴管道開放與雙向溝通。我們亦充分遵循相關法令，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宣導及溝通相關議題。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敘明之員工福利措施應包含但不限於:員工薪酬、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包含但不限於:女性職員及高階主管占比)、休假、各項津貼、禮金與補助等。 2.敘明經營績效或成果如何反映於員工薪酬之政策及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除依法提供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撥退休金及育嬰留職停薪等基本保障外，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發放三節禮金、婚喪喜慶及慰問。此外，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及國內外員工旅遊等多項福利措施，致力於關懷員工的身心健康與生活品質。 2.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本公司成立「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並於104年8月起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公司及員工每月提撥同等金額，定期定額長期持有公司股票，幫助員工達到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以保障未來退休生活之安定。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敘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對員工之教育政策與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各項具體措施如下： (1).工作安全規定 1.1 工作安全衛生守則 本公司工作安全衛生守則經會同勞工代表制定，並於 104 年報經主管機關核備通過，後續如須調整修正亦同，守則內容包含 - 安全衛生管理及各級權責 -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維護及檢查 - 工作安全及衛生標準 - 教育及訓練 - 健康指導及管理措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急救與搶救 - 防護設備之準備、維持及使用 - 事故通報及報告 - 其他有關安全衛生事項 1.2 法定計畫 本公司為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規範之第一類事業單位，依法規定設立安全衛生管理組織與專職人員，辦理各項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措施與以下計畫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 - 作業環境監測計畫 - 自動檢查計畫 - 母性保護計畫 -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 -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 -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 - 化學品危害通識計畫書 - 呼吸防護計畫 1.3 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行為準則 本公司屬於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遵守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並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手冊(M0133)相關安全規範包含：辨識與評估職業安全衛生風險、緊急事件應變及準備、預防工作傷害與職業病、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評估人因危害、機械安全防護、安全衛生資訊溝通等。 (2).人身安全健康與工作環境保護措施 2.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本公司依ISO-45001系統架構建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透過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預防職災、降低損失、確保法規遵循，並委由外部機構每年進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監督查核/每三年進行換證查核，以確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之有效性(證書效期：2024/10-2027/10)，2025年度第三方驗證機構查核結果：主要缺失0件，次要缺失2件，觀察事項6件，已完成改善。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另本公司平鎮廠於民國90年建廠作業初期即通過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平鎮二廠於107年通過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公司依法設置一級專責管理單位與專職人員以落實保護同仁作業安全與健康。 2.2. 安全衛生保護措施與工作環境保護措施 ● 定期執行法規查核(每季)、風險鑑別與內部稽核(每年)，以確保適法性及現場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無虞。 ● 定期執行作業環境監測(每半年)，化學性檢測共 83 點，物理性檢測共 47 點，均無超過法定容許標準。 ● 定期消防設備檢修(每年)、消防設施檢查(每月)、消防與應變演練(每半年)。 ● 依各項設備檢查週期不同，各項設備定期實施自動檢查，並確認設備運作狀態正常，其每日作業前檢點項目共 22 項，定期檢查項目共 162 項，整體檢查共 8 項，累計共 192 項，均完成檢查。 ● 氣體偵測器校正，以確保偵測功能及警報系統正常運作(每年)。設備機台與化學品安全評估與啟用檢查，114 年變更管理共 3 件。 ●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職安衛證照外訓與內訓共 73 人，合計 513 小時；消防證照外訓與內訓共 162 人，合計 190 小時。(含新進同仁教育訓練、在職教育訓練、有害作業主管、危險機械設備操作人員、特殊作業人員、急救人員等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人員均依規定派訓)。 ● 廠內職安及消防宣導共 15 件；內部同仁諮詢職安及消防共 15 件，透過教育訓練建立相關職業安全衛生及消防安全觀念。 ● 動火/吊掛/侷限空間與管路拆卸等，高風險作業項目建立管制機制，作業期間進行安全查核，遵守相關安全管理規定，以降低作業風險並維護廠區安全。 ● 廠商人員進廠危害告知，使作業人員了解廠區作業環境可能存在之危害因素、緊急應變措施及相關安全規定，並要求確實遵守廠內安全衛生規定；作業期間進行作業安全查核與評鑑，確保廠商依規定落實作業安全與個人防護措施。 ● 廠內遴用防火管理人訂定工廠消防防護與防災計畫，每半年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演練，設置火警自動警報廣播系統，及各樓層均有避難逃生指示圖與各項自動消防設施每年辦理 2 次消防設備檢修申報、日間疏散 1 次及夜間輪班同仁疏散演練 4 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2.敘明公司所取得相關驗證情形(應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及其所涵蓋範圍。 3.敘明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 4.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 敘明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如：新人訓練、專業進修、主管訓練等)、範圍(如：各級主管、同仁等)及實施情形。	● 針對重大風險與改善機會，每年設定目標及管理方案進行控管與持續改善，每季由董事長親自出席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勞工代表佔 1/3)參與各項環安衛議題討論。 ● 員工體格檢查、定期一般健康檢查、特殊健康檢查。 ● 由職業病專科醫師協助進行各項職業衛生與健康促進業務。 ● 健康實施成效：114 年度 26 位員工透過健康飲食與運動相結合的方式，成功減重 40.1 公斤及減脂 13.3%，不僅幫助員工達成健康目標，還進一步提升了工作效率與整體健康水平。 本公司有訂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懲戒辦法，其中包含職場霸凌、跟蹤騷擾防治及性騷擾防治，明確訂定並公告相關定義及事件通報處理程序，設置專線電話、傳真、專用信箱、電子信箱或其他指定申訴管道，並將相關資訊於工作場所顯著之處公開揭示，且指定人員或單位負責申訴及處理。 2.本公司於111年完成職安衛管理系統(ISO-45001:2018/CNS-45001:2018)涵蓋範圍為公司所在桃園平鎮區公業一路15號與16號，最近一次第三方稽核為114年，證書持續有效(113/10/14-116/10/14)。 3.公司 114 年非交通通勤事故之工作傷害發生件數 2 件，導致員工 2 人遭遇失能傷害(佔員工比例為 0.68%)，一件為化學品噴濺事故，其改善措施為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及宣導作業期間人員需佩戴防護具，另一件為跌倒事故，改善措施為加強現場作業環境巡檢，其改善件數共 30 件，改善完成率為 93%。 4.公司114年火災發生之件數為0件，導致員工死傷人數為0人(佔員工總人數比率為0%)。 為建立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1.新進員工職前訓練：在新進員工報到三個月內，應安排共識性訓練課程。 2.專業技能訓練：由各部門主管依組織職務及功能劃分，提出其作業會影響產品要求及過程要求符合性的人員之資格要求及其教育訓練需求項目。員工參與職能提升相關與專業證照課程部分，提供員工教育訓練之補助。且在有其他職務歷練機會時，經徵詢員工意願，調任員工至其他部門服務，增加員工工作歷練。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敘明各事項所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並說明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之名稱、內容及申訴程序。	3.年度教育訓練：每年進行年度訓練需求調查，將各部門之訓練需求收集彙整於「年度訓練計劃表&執行程(FORM M0061-04)」經核准後實施。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本公司遵循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及國內相關法令規定。 本公司產品與原物料供應商皆簽署承諾禁用環境危害物質保證書，保證提供之產品均符合 ROHS 及其他相關環境指令之規範；在製造與相關作業活動均嚴守環保法規及相關規範。 相關申訴管道與聯繫窗口資訊均登載於公司網頁，請參見全新公司網頁/關於全新/社會責任專區。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敘明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遵循規範，且其內容對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應有積極具體之要求(如：須通過相關驗證)。	1.本公司資材處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書(M0047)」，依據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辦理供應商評鑑，評鑑項目包含廠商於勞動條件、環境管理、職業安全衛生、企業倫理道德與供應鏈管理等構面項目，由相關單位評估其適法性與實際執行狀況。重點關注事項如下： (1).供應商社會責任與道德規範 ●勞工：根據國際社會公認的準則，承諾維護勞工的人權。 ●健康與安全：盡量減少與工作相關的傷病發生率，並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環境：查明其製造作業過程對環境的衝擊，並盡量減少該過程對社區、環境和自然資源造成的不良影響，保障公眾的健康和安全。 ●道德規範：為履行社會責任，供應商必須謹守最高的道德標準。 ●管理體系：應採用或建立一個其範疇與上述內容相關的管理體系。 (2).供應商環境危害物質管理 為保護環境、期許供應鏈成員能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法規(REACH)之相關要求。 (3).供應商品質系統管理 供應鏈成員能符合 ISO9001 及 IATF16949 品質系統相關要求。 (4).本公司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及服務類供應商須 100%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與道德規範承諾書」，並每兩年定期以「供應商 RBA 稽核表」進行書面稽核或不定期進行實地稽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敘明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遵循規範之實施情形(如：供應商進行自評、輔導或教育、績效評估等實施情形)。	2.依責任商業聯盟(RBA)及國際相關規範，要求供應商於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企業倫理及管理體系等各方面之商業行為確實符合準則內容，並且遵守經營所在國家/地區的法律和法規。結合定期稽核計劃，評估供應鏈廠商執行情形與風險。 2025年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共計13間，服務類供應商共計4間，進行「供應商RBA稽核表」書面稽核，主要原物料供應商稽核分數落在90-100分，服務類供應商稽核分數落在69-89分，稽核後之分數為供應商改善的依據，若有嚴重違反RBA定義的Priority缺失，將會列為拒絕交易對象，最終所有供應商評核之結果皆為符合，另2025年針對1間主要原物料供應商進行實地稽核，開出3筆次要缺失經供應商改善後目前已結案。 對於自身營運活動及供應商產生的廢棄物，公司委託合格的第三方處理商進行回收再利用、焚化(能源回收)、化學處理(酸鹼中和)、固化、焚化、再利用或其他合法處置。為確保第三方處理商按照合約與法律義務妥善管理廢棄物，公司在合作前進行嚴格的資格審查，評估其是否具備處理廢棄物的專業能力與合法資質，並透過合約明確規範廢棄物處理標準及責任。每年至少一次，公司派遣稽核團隊前往處理業者現場，檢查其實際處理過程是否符合法規及合約要求，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置。2025年至處理業者現場評核共計4家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1.敘明所參考之國際編製準則或指引，及所編製揭露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2.取得確信或保證者，應敘明確信或保證之驗證單位名稱、驗證項目或範圍及其所依循標準。	1.本公司依據國際通用準則(GRI/SASB/IFRS S2)編制永續報告書，預計 115/08 揭露 114 年度公司永續報告書。 2.114年度報告書由台灣德國北德技術監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依照 AA1000AS v3標準查證，符合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遵循負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行為準則及國內勞動法令相關規定，訂定「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手冊(M0133)」作為公司與全體員工職場倫理遵循準則，每兩年由負責任商業聯盟委託第三方機構針對本公司勞動條件、環境管理、職業安全衛生、企業倫理道德與供應鏈管理等構面項目進行有效性查核(Validated Assessment Program, VAP)，114 年度通過 LRQA 之有效性查驗，成績達黃金級(180 分以上)。 2. 21 世紀基金會頒發 2025 年度淨零產業競爭力卓越獎項-半導體業特優(Excellent)獎項。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透過設置員工意見箱、內部資訊公告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等多元雙向溝通管，提升與優化職場和諧，確保員工權益。 4. 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分析追蹤健檢資料，促進員工健康。 5. 急難救助之建置，以協助員工處理急難事件以及良好的員工心理諮商輔導。 6. 為提供客戶最佳服務品質，推動綠色產品與營運持續管理計畫。 7. 參加平鎮產業園區環安衛自主管理活動與支援毒災應變演練，友廠事故支援應變器材。 8. 導入各專業機構輔導，持續推動污染防治、節能減碳與危害預防等各項措施。 9. 落實廠內各項環安衛業務，並安排各項內/外部專業訓練與演練。 10. 全公司同仁日常生活做起珍惜資源，落實節能減碳及資源回收作業。 11. 稽查有害事業廢棄物廠商確認守規性，落實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12. 為共同打造優質的工作環境，本公司與平鎮工業區簽訂了綠美化認養協議書及綠美化管理計畫書。 13. 114 年本公司參與經濟部平鎮產業園區服務中心主辦之「2025 平鎮園區歲末送暖」，特別針對轄區內弱勢群與社福團體，提供生活必備物資一批，透過平鎮園區調查需求，確保資源能確實幫助到真正需要的群體，實踐企業與地方共榮之願景。 14. 114/8/14~114/9/30 投資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114 年度第 1 期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債券代碼: G13808 債券簡稱: P14 法巴銀 1，新台幣捌仟萬元，該債券取得櫃檯買賣中心綠色債券資格認可。 15. 114/10/23~114/11/13 投資 Issue of NTD 4,000,000,000 0.92 per cent. Notes due 19 November 2026 by Orsted Wind Power TW Holding A/S Guaranteed by Orsted A/S，債券代碼: F15601 債券簡稱: P08ORSTD1，新台幣柒仟萬元，該債券取得櫃檯買賣中心綠色債券資格認可。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1.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 2.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 3.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 4.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 5.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 6.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 7. 請參閱下表註 2 之說明，目前以環境部公告之碳費價格-每噸新台幣 300 元作為內部成本(影子價格)進行評估與規劃，後續視公告之碳費價格滾動進行調整。 8. 請參閱以下 1-2 之說明。 9. 請參閱下表 1-1 及 1-2 之說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完整涵蓋全公司兩個廠區，亦完成將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三納入盤查。
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為 15936.08 公噸 CO ₂ e(範疇三為 3026.46 公噸 CO ₂ e)、範疇一~二密集度為 4.76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營收；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為 15835.32 公噸 CO ₂ e(範疇三為 3127.11 公噸 CO ₂ e)、範疇一~二密集度為 4.69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營收(114 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尚未完成第三方查驗)。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13 年及 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之確信均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確信範圍含蓋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三，依據 ISO14604-3 完成查驗並符合 ISO14064-1：2018 標準。惟 114 年尚未完成查驗，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本公司於 101 年即進行自願性盤查(當時僅有平鎮廠)，110 年盤查完整涵蓋全公司兩個廠區，111 年依 ISO14064-1：2018 新版條文規定進行盤查將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三納入，考量盤查的完整性，故將 111 年列為基準年。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二為 15936.08 公噸 CO ₂ e(範疇三為 3026.46 公噸 CO ₂ e)。
2.減量目標與策略區分短中長期三階段，視政府政策、利害關係人要求與期待、再生能源與碳權市場供需價量、內部成本效益評估等，滾動式調整各階段目標與執行方式： 長期對標政府政策，透過再生能源(RE100)、碳權與供應鏈管理，達成 2050 淨零排放。 中期對標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透過導入再生能源(RE50)與儲能設施等，目標 2040 年公司碳排放量(範疇一與二)控制在 0.8 萬公噸。 短期透過提升能源效率、替換老舊設備與導入再生能源(RE10-30)，目標 2030 年前持續提升產值但維持碳排放量或排放密度沒有顯著增長(範疇一與二合計不超過 1.6 萬噸/年，排放密度不超過 5.9 噸/百萬營收)。
3.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14 年~118 年目標為平均年能源節約率達 1%，AHU-203 空調箱馬達更新、AHU-204 空調箱馬達更新、A 棟乾燥機故障更新、AHU-B02 空調箱送風降載、MAU-101 空調箱送風降載、生產機台編號 58 Generator 待機加熱恆溫溫度調降、B1F B02 室空調溫度再優化設定提升、B1F B01 室空調溫度設定提升等，達節約率 1%。

註 1. 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具體說明

本公司每兩年進行永續議題鑑別，本年度遵循 GRI 2021 準則（GRI Standards）與參照歐盟企業永續報導指令（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Directive, CSRD）所發佈的歐盟永續報導標準（European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ESRS）的雙重大性（Double Materiality）概念，建立鑑別、評估與確認的三大步驟，整合「利害關係人對於永續議題的關注度」、「永續議題對本公司營運的衝擊」以及「經濟、環境與人（人權）的顯著衝擊」三重維度，決定重大性矩陣。

透過雙重大性矩陣分析，共鑑別出 9 項永續重大主題，包含「職業安全與衛生」、「廢棄物管理」、「人才吸引與留任」、「產品責任」、「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誠信經營」、「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人才培育與發展」以及「經濟績效」。另考量「水資源管理」及「能源管理」對公司營運衝擊較高且為各永續揭露準則的行業揭露重點（例如 SASB, MSCI），同步納入 2024 本年度永續重大主題(合計 11 項)。2025 年度運作，考量公司營運模式屬於上游關鍵零組件代工，產品責任相關規範相對不適用，由重大主題改列一般揭露並報告董事會核可以符合重大議題的適切性。

各重大主題由權責單位負責風險管理並訂定指標目標，定期檢視目標達成率，執行成效如下：

環境面

重大主題	廢棄物管理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水資源管理	能源管理
管理方針	導入環境管理系統 環保法規遵循 廢棄物資源化 鼓勵及推動資源循環再利用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與推動節能減碳。 依據利害關係人要求與市場狀況，滾動式調整減碳與淨零路徑策略 依據氣候財務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制定公司減緩與調適策略與滾動式進行調整	水回收與水資源風險管理 鼓勵及推動資源循環再利用 針對缺水風險制定營運持續計畫	能源管理、節能措施與評估 導入再生能源 設備能源效率及節能管理 鼓勵及推動資源循環再利用
目標與指標	目標： 妥善管理廢棄物。 指標 廢棄物管理不合法規 0 件 委託合法廢棄物廠商妥善清除處理廢棄物 100% 廢棄物焚化轉熱能 100%	減緩目標，長期對標政府 2050 淨零排放。中期 2040 年公司碳排放量(類別一與二)控制在 0.8 萬公噸。短期 2030 年前持續提升產值但維持碳排放量或排放密度沒有顯著增長 調適目標：氣候變遷衝擊風險不造成公司營運中斷 指標： - 類別一與二合計不超 1.6 萬噸/年，排放密度不超過 5.9 噸/百萬營收 - 公司不因缺水、淹水、缺電氣候風險情境導致營運中斷	目標：公司用水無虞、持續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 指標： 1.取水來源無虞 100%達成 2.廠內用水回收率達 3%	目標：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指標：平均年節約率達1%
2025 年度執行成果	廠內作業均依據廢棄物相關法規執行，未有不合法情形。 委託合法廢棄物廠商妥善清除處理廢棄物。 每年進行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廠現場查核。 廢棄物焚化轉熱能 100%	- 2025 年度類別一與二排碳量合計 15835.315 公噸 CO ₂ e、排放強度 4.69 (tCO ₂ e/百萬營收) (114 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尚未完成第三方查驗) - 無因缺水、淹水與缺電造成營運中斷事件 - 完成年度營運持續風險評估與復原計畫更新。	2025 年取水來源無虞。 回收量 4,668 噸/年，佔總用水量 6.5%。	2025 年度節能減碳措施總投資金額 488 千元效益為 583,823kwh，總節省電費共 2,504 千元，減少 277 公噸 CO ₂ 之排放，平均年節約率達 1%。

社會面

重大主題	職業安全衛生	人才吸引與留任	人才培育與發展
管理方針	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製程安全管理與火災/化災危害預防 管控高風險作業、預防工作傷害（物理性/化學性/人因性）與化學品暴露健康風險 強化主動式安全衛生管理，掌握開發改善機會	依據國際勞動權益標準及符合當地法律規範，不因性別、年齡、國籍、種族、宗教、性別認同、政治、婚姻等因素作為任用之判斷，提供多元、尊重與機會平等的就業機會 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水準，並定期參考市場薪資調查，確保薪資水準符合行業標準，公平合理，進而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 設置員工意見箱、內部資訊公告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等雙向溝通，提升與優化職場和諧，確保員工權益 提供彈性工作時間，讓員工達到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提供完整的新進人員訓練，幫助新進員工順利融入公司企業文化 公司訂定完整《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書》依管理職及專業職建置職能訓練體系(含主管培訓、專業訓練及年度訓練等)，分別實施個人職能訓練，以協助員工落實組織與個人職涯需求 培訓內部講師強化知識管理並有助於專技與經驗傳承 藉由訓練與晉升制度，協助員工在各階段累積職能與實務經驗，逐步實現個人職涯目標，並與組織共同成長
目標指標	目標：提升職業安全衛生工作環境 指標： 1. 零重大職業災害事故 2. 各部門自動檢查執行率 100% 3 缺失改善率 100%	目標：建立友善且具競爭力的工作環境，以提升人才吸引與員工滿意度 指標： 1. 女性主管比例≥15% 2. 員工自願離職率 5%~15% 3. 員工滿意度≥80 分	目標：持續優化人才培訓機制，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職涯發展 指標： 1. 內部教育訓練到課率≥95% 2. 年度教育訓練達成率≥90%
2025 年度執行成果	法規查核(每季)、風險鑑別與內部稽核(每年)，以確保適法性及現場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無虞。 作業環境監測(每半年)、各項設備自動檢查(每月)。 消防設備檢修(每年)、氣體偵測器校正(每年)、消防與應變演練(每半年)、ERT 小組應變訓練(每年)。 員工體格檢查、定期一般健康檢查、特殊健康檢查。 設備機台啟用檢查與化學品安全評估。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含新進同仁教育訓練、在職教育訓練、火災爆炸化學品洩漏案例宣導)。 高風險作業項目管制與廠商人員進廠危害告知。 職業病專科醫師進行職業衛生與健康促進。 各部門自動檢查項目共 47 項，皆已 100%完成稽核改善事項皆已完成，改善率 100%。	本公司參酌經營績效與物價指數，建立績效導向與抗通膨的調薪策略，以具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吸引優秀人才、深耕留才，進而強化員工歸屬感，建構優質職場。 全年定期召開 4 次勞資會議，溝通達成率 100% 我們重視工作與生活的平衡。落實友善職場，提供每日 1 小時彈性上下班，支持同仁兼顧工作與生活平衡。 多元共融，女性主管比例達 16%。 人才穩定，自願離職率維持 10.2%。 2025 年滿意度 79 分，我們正積極推動專案優化，邁向 80 分 標竿職場。 員工內部申訴案件共收受 1 件，申訴處理率與溝通完成率均達 100%。 公司未有因違反誠信政策而被主管機關處以裁罰之情事發生。	主管職缺內部晉升率達 100%，我們優先提拔內部優秀人才，為員工打造清晰且具彈性的職涯路徑。 專業內訓師資定期動態更新「合格內訓講師名冊」，確保教學品質與實務經驗接軌。 新進人員透過「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認識公司及熟悉相關規範，職前訓練完訓率為 100%。 年度開辦 222 堂 多元化課程，教育訓練達成率 100%，員工參與度極高，到課率達 99%，平均每人學習時數為 21.3 小時。

治理面

重大主題	誠信經營	資訊安全與客戶隱私	經濟績效
管理方針	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承諾積極推動誠信經營 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定期審查誠信經營之執行情況 訂定具體檢舉制度 定期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	透過嚴謹的資安管理保障業務運作不中斷，降低資安風險，維護客戶與投資人的信任 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維護業務運營的穩定性與可持續發展 定期進行教育訓練與資安宣導，強化員工對資訊安全及保護客戶與個人隱私的認知 智財權管理 營業秘密管理	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提升產品效能與創新能力 優化供應鏈管理 創造共享價值
目標指標	短、中、長期目標：違反誠信經營遭裁罰案件 0 件 指標：董事及員工參與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涵蓋率≥98%	短、中、長期目標：取得 ISO 27001:2022 資安認證 指標：零資安與損害客戶隱私事件	短、中、長期目標：持續深化產品開發及磊晶技術投資，維持砷化鎵PA市場領先地位 指標：持續維持砷化鎵 PA 市占率世界第一
2025 年度執行成果	本公司全體董事 11 位及高階管理階層 16 位已完成「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之簽署。 公司每年定期由財務處及人資行政處共同推動董事及全體同仁之教育宣導，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10 月 31 日、2025 年 10 月 30 日及 11 月 6 日至 11 月 10 日彙整「員工行為準則」、「餽贈與業務款待實施辦法」、「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重要規範，宣導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亦將資料翻譯為越南文，提供越籍同仁了解，並將課程簡報檔案寄送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董事及員工合計完訓 598 人次，總時數為 598 小時，完訓比率 99.8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2025 年公司並未接獲違反財務或會計相關案件舉報，亦無違反客戶個人資料保護或客戶資料遺失相關舉報事件，且無任何重大（罰款超過新台幣 100 萬元）的違法情事。	2025 年透過對全廠與需求部門進行營業秘密保護教育訓練，持續強化員工對營業秘密保護與資訊安全認知。 本公司為各部門配置其自有的虛擬檔案存放空間，IT 部門負責架構的穩定與備份，各部門對虛擬空間的目錄權限，可進行獨立規劃及使用。	本公司 2025 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3.80 億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4.29%；本期淨利為新台幣 5.48 億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18.35%。係因成本上漲壓力及匯率波動，影響整體獲利表現。 本公司主要營收以微電子產品為主，終端產品應用面為無線通訊元件，為各種消費性產品之上游主要材料。本公司因技術卓越、品質穩定、價格具競爭優勢而逐年提高市占率，經與業界財報推估，自 2021 年度起砷化鎵 PA 無線通訊營收已站上世界第一。

註2.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其評估結果及所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參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S2 號「氣候相關揭露」(IFRS S2) 報告框架)

治理

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治理與監督，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治理單位並定期針對氣候相關議題督導。永續工作小組統籌永續與氣候相關事項，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氣候變遷管理之策略與目標之達成進度。

治理單位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因應，公司透過董事會進行指導與監督，並授權其下設的委員會與永續工作小組，協助不同氣候變遷議題的監督。相關職權範圍及職責描述，說明如下：

- 1.董事會：督導與指導公司氣候整體管理策略及機制，制定氣候治理面相關重大決策與設立願景，定期審查氣候策略的實行成效。
- 2.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業務執行及財務狀況，監督相關氣候法規、國內外準則與法規的遵循。
- 3.薪酬委員會：評估經理人 ESG 相關績效報酬。
- 4.永續工作小組：減量目標、淨零路徑規劃與氣候變遷相關議題。

治理與管理情形說明如下：

- 1.董事會：每季由永續工作小組進行氣候相關策略實施與目標達成狀況之彙報，涵蓋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評估與實施狀況。
- 2.永續工作小組會議：每季向董事長與總經理報告執行狀況與進度，依據管理階層指示調整方向及目標進度。

對於氣候變遷議題的治理，本公司考量不同的決策面向，並盡最大的努力顧及不同利害關係人的觀點。董事會對於氣候變遷相關重大決策的監督，依據管理階層提報之考量要素及在重大的採購案決策上，納入內部碳價格同步權衡其經濟效益與環境效益作出決策。為有效推動 ESG 與淨零排放願景，本公司由薪酬委員會評估經理人績效報酬，具體做法為經理人與高階主管年度績效評核內容中，ESG 重要性占比為 10-30%。

策略

本公司辨認之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公司運作展望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如下

風險/機會類型	風險/機會描述	可能影響之時間區間		
		短期 3 年內	中期 3-5 年	長期 6-10 年以上
實體風險	(乾旱)缺水：公司生產製程用水需依賴自來水公司供應，極端氣候導致乾旱可能導致缺水停水，如廠區水槽容量不足，工廠持續營運可能受到影響。	◎	◎	◎
	(暴雨)淹水：氣候變遷導致台灣旱澇加劇，暴雨可能造成廠區淹水或周邊道路交通中斷；進而造成公司營運中斷之風險情境。	◎	◎	◎
	(炎熱)缺電：炎熱高溫可能導致全台用電量、冷卻需求與電力消耗上升，備載容量不足有跳電/停電之風險。公司營運中斷一日營業額損失約新台幣 1,000 萬元。	◎	◎	◎

風險/機會類型	風險/機會描述	可能影響之時間區間		
		短期 3 年內	中期 3-5 年	長期 6-10 年以上
轉型風險	碳排管制法規：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約 1.6 萬噸(不含類別三~六)，目前並非政府第一波徵收碳費及總量管制措施的重點對象。依環境部公告碳費新台幣 300 元/噸作為內部碳定價，碳排放衍生之潛在成本約為 480 萬元。		◎	◎
	用水管制法規： 政府對高耗水行業(單月總用水量超過 9,000 度的企業)徵收耗水費。公司目前單月用水量未超 8000 度，非高耗水行業與用水大戶，無被徵收耗水費壓力。		◎	◎
	客戶要求： 部分客戶與同業宣示淨零碳排與 RE100 等目標期程，如無法滿足特定客戶需求，可能影響客戶下單意願並造成營收下滑超過一成以上。	◎	◎	◎
	投資與融資： 投資法人與銀行關切節能減碳、企業營運與永續風險，評比結果影響投資意願甚至借貸利率。		◎	◎
機會	使用再生能源： 由於公司碳排放大部分(90%)為源自於範疇二的外購電力，如導入使用再生能源，可以滿足部份客戶 RE100 之要求與期待，同時降低碳排放與碳費議題，呼應國家與國際 2050 淨零排放政策。	◎	◎	◎
	提升企業聲譽： 氣候變遷與永續議題受高度關注，相關法規監管力道與利害關係人要求期望亦逐步提高，若能滿足環境永續、社會共榮與公司治理等期待，將會對公司聲譽和企業形象產生正面影響。		◎	◎

本公司屬於微電子與光電子產品上游磊晶代工，運作模式與供應鏈相對單純，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經營模式以及價值鏈上、中、下游，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可能造成的目前及預期之影響資訊說明如下：

風險/機會類別	風險/機會描述	對經營模式影響	對價值鏈影響
實體風險	乾旱缺水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公司用水量不大，非屬用水大戶，設置有儲水池可因應短期(數天)停水。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如缺水影響生產，將依營運持續管理作業程序書聯合工業區廠商採取應變作為。
實體風險	暴雨淹水	- 目前影響：委託外部顧問進行模擬研究，顯示淹水風險不高。另公司平鎮廠區位於山仔頂區，依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3D 災害潛勢地圖分析，顯示於各降雨情境下尚無直接淹水疑慮。 - 預期影響：依營運持續管理作業程序書擬定應變機制，以確保穩定生產。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如遇極端降雨導致周邊道路因淹水，造成物流中斷，將與供應商/物流廠商合作確保盡快恢復供應鏈運作。
實體風險	炎熱缺電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全球氣溫上升，夏季的高溫可能會增加空調的運作負荷和電力需求，如台灣電力備載容量不足有跳電/停電之風險。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如台電跳電時間超過廠內緊急發電機可承受時間，可能造成工廠營運中斷，客戶交貨排程受到影響。
轉型風險	碳排管制法規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如環境部碳費徵收門檻調降，則可能需要繳交碳費。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配合進行碳盤查與申報。 - 預期影響：額外費用影響毛利或需評估成本轉嫁。

風險/機會類別	風險/機會描述	對經營模式影響	對價值鏈影響
轉型風險	用水管制法規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內部持續推動節水或再利用，減少水費支出。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如擴建新廠需考慮相關用水回收規範與要求。
轉型風險	客戶要求	- 目前影響：部分客戶要求期待承諾 2030 RE100。 - 預期影響：規劃淨零碳排與導入再生能源期程。	- 目前影響：經向客戶說明可行性，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逐年導入與購入再生能源。
轉型風險	投資與融資	- 目前影響：定期接受相關評比與投資法人議和。 - 預期影響：依據相關評比與投資法人建議持續精進公司永續 ESG 運作。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要求供應商符合 RBA/ESG 等相關規範要求。
機會	使用再生能源	- 目前影響：規劃再生能源導入期程與市場調查。 - 預期影響：逐年購置再生能源與逐步放大再生能源使用量。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要求供應商共同導入再生能源與降低碳排放量。
	提升企業聲譽	- 目前影響：內部節能減碳、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參與各項公益活動與精進公司治理。 - 預期影響：發揮社會影響力與提升公司形象。	- 目前影響：暫無影響。 - 預期影響：選擇具有良好社會責任與環保措施的供應商，確保整個供應鏈符合永續發展的標準。

因應氣候相關機會與風險影響本公司策略決策、經營模式及資源分配之資訊，說明如下：

風險機會	測策略決策、經營模式及資源分配之變動	
	目前	預期
乾旱缺水	1.內部持續推動節水或再利用，減少水費支出 2.營運持續管理作業程序書中考量乾旱缺水應變機制	各項提案改善與工程計畫編列預算
暴雨淹水	1.廠區防颱準備、設置防水閘門	各項提案改善與工程計畫編列預算
炎熱高溫	1.備有緊急發電機及柴油儲槽備援電力系統 2.持續汰換老舊設備與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各項老舊設備更新編入年度預算計畫
排碳管制法規	1.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 2.持續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每年節電 1%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與查證、相關設備更新編入年度預算計畫
用水管制法規	1.持續推行內部節水與用水回收	相關提案改善與工程計畫編列預算
客戶要求	客戶要求期待 2030RE100，但現階段台灣再生能源市場不可行	預計 2030 年逐步導入再生能源，2050 100%使用再生能源
關係人要求	導入再生能源、公司永續評比	1.高階經理人的薪酬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績效連結 2.預計 2030 年逐步導入再生能源
使用再生能源	已評估氫能回收、廠區裝設太陽能板效益不大，尚未導入	預計 2030 年逐步導入再生能源，2050 100%使用再生能源
提升企業聲譽	1.確認公司生產運作符合永續經濟活動認定 2. 21 世紀基金會頒發淨零產業特優獎項	持續投入資源精進節能減碳、企業社會責任、參與各項公益活動與公司治理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目前及預期財務影響的資訊說明如下：

風險/機會類別	風險/機會描述	報導期間財務影響
氣候相關實體風險	乾旱缺水	- 如臺灣地區因長期未降雨，政府發佈工業限水，因停水導致工廠營運中斷造成營業額損失約為 800-1200 萬/天。 2025 年度無實際衝擊影響
	暴雨淹水	- 如極端降雨、周邊道路淹水導致供應物流中斷，公司工廠營運中斷營業額損失約為 800-1200 萬/天。 2025 年度無實際衝擊影響
	炎熱高溫	因台電電費調漲，工廠營運空調用電較去年同期增加 18%，營業成本增加 19,526 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約佔總年度營業成本 0.9%。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碳排管制法規	2025 年度公司無須繳交碳費。 - 公司環境管理系統、碳盤查與查證活動，產生資本支出 473.5 千元，約佔總年度管銷支出 0.28%。 - 現場各項節能裝置，產生資本支出 488 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約佔總年度資本支出 0.14%。 -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計畫，包含老舊設備汰換及設備效能提升，產生資本支出 488 仟元，致產生現金流出，約佔總年度資本支出 0.14%。
	用水管制法規	2025 年度公司無須繳交耗水費，無額外成本費用支出。
	客戶要求	2025 年度無購買再生能源費用支出
	關係人要求	2025 年度永續報告書第三方查證、翻譯與美編費用支出 500 千元，約佔總年度管銷支出 0.30%。
氣候相關機會	使用再生能源	2025 年度無購買再生能源費用支出
	提升企業聲譽	2025 年度相關公益活動費用支出 83 千元，約佔年度管銷費用 0.05%

本公司短期未受碳費與耗水費衝擊影響，依據內部環境與永續政策持續精進各項作為，其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於下一報導年度相關財務影響與去年變化差異不大，經評估尚無存在對財務狀況重大調整之顯著風險。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需之資金，主要來自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另已向金融機構取得與永續績效連結之授信額度，作為未來推動相關策略之潛在資金來源，惟目前營運資金充裕，尚未實際動用前述授信額度。

風險/機會類別	風險/機會描述	預期財務影響
氣候相關實體風險	乾旱缺水	- 若發生極端乾旱缺水造成用水限制，預期可能造成公司營運中斷衝擊公司營業收入。 （短期）如發生缺水情況，預計會需要透過水車載水，預估每日產生額外資本支出約 10-20 萬元，致產生現金流出。
	暴雨淹水	若發生極端降雨造成鄰近區域或遭邊道路淹水，如物流供應鏈中斷可能影響物流進出造成公司營運中斷衝擊公司營業收入。
	炎熱高溫	（長期）全球暖化造成夏季炎熱高溫持續升高，工廠營運空調用電持續增加，預期持續產生額外營業成本增加，致產生現金流出。 - 因高溫用電需求提升，電網超過負載造成限電，因電力供應中斷造成產能下降或生產中斷壞，預期產生營業損失，致產生現金流出。

風險/機會類別	風險/機會描述	預期財務影響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碳排管制法規	• 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與能源效率提升計畫，包含老舊設備汰換及設備效能提升，目前本公司已採用效能最佳設備，將視未來情況進行汰換評估，預期產生額外資本支出，致產生現金流出。
	用水管制法規	• 目前本公司已採用效能最佳設備，將視未來情況進行汰換評估，持續推動節水與水回收措施，預期產生額外資本支出，致產生現金流出。
	客戶要求	• 2026 年度無編列購買再生能源預算費用。
	關係人要求	• 2026 年公司編列環境管理系統、碳盤查與查證活動預算與產生資本支出約數十萬元
氣候相關機會	使用再生能源	• 未來評估規劃設置再生能源，預期將產生額外資本支出約數百萬，致產生現金流出。
	提升企業聲譽	• (中期、長期) 提升企業聲譽及品牌知名度，合作廠商意願提高，產生營業收入與正現金流量。 • 持續參與社會公益，預估每年投入數萬元。

本公司氣候韌性之相關情境與分析說明如下

類型	主要假設	選用情境	時間區間	分析範圍	評估影響及韌性能力
實體風險/ 乾旱缺水	主要假設包括： 1. 採用 TCCIP 氣象模擬各情境之不降雨日數變化推估缺水情形。 2. 以歷史最嚴重缺水事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與財務損失。	1. IPCC 低排放情境 (SSP1-2.6) 2. IPCC 極高度排放情境 (SSP5-8.5)	民國 116 (2027) 年至 民國 119 (2030) 年	臺灣 平鎮廠區	影響狀況： 1. 依據情境分析，在低排放情境 (SSP1-RCP2.6) 及極高度排放情境 (SSP5-RCP8.5)，最大不降雨日數基期約為 33 天，於民國 119 (2030) 年最長不降雨天數(中位數)分別約增加 1.1 天。 2. 過去公司未有因缺水而導致之營運中斷與財物損失。 韌性能力： 1. 廠區建置蓄水池，以因應缺水影響。 2. 訂定營運持續計畫，預防缺水造成營運中斷。
實體風險/ 暴雨淹水	主要假設包括： 1. 採用 TCCIP 氣象模擬各情境之極端降雨變化推估淹水情形。 2. 3D 災害潛勢地圖 3. 以歷史最嚴重淹水事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與財務損失。	1. IPCC 低排放情境 (SSP1-2.6) 2. IPCC 極高度排放情境 (SSP5-8.5) 3. 不同極端降雨情境(6 小時降雨 350 毫米、12 小時降雨 400 毫米、24 小時降雨 650 毫米)	民國 116 (2027) 年至 民國 119 (2030) 年	臺灣 平鎮廠區	1. 年最大一日降雨量基數約為 142.3 毫米，在低排放情境 (SSP1-RCP2.6) 及極高度排放情境 (SSP5-RCP8.5)，最大一日降雨量(平均值)於民國 119 (2030) 年約增加 10% 2. 依據災害潛勢地圖，公司平鎮廠區於以下極端降雨情境(6 小時降雨 350 毫米、12 小時降雨 400 毫米、24 小時降雨 650 毫米)均無淹水潛勢疑慮 3. 過去公司僅有廠區周邊道路淹水(未導致營運中斷)與颱風豪雨造成廠房輕微漏水之情況(無重大財物損失)。 韌性能力： 1. 廠區位於平鎮山仔頂段，地勢相對較高，淹水疑慮不大。 2. 訂定營運持續計畫，預防周邊道路淹水造成物流中斷之情境。

類型	主要假設	選用情境	時間區間	分析範圍	評估影響及韌性能力
實體風險/ 炎熱高溫	主要假設包括： 1. TCCIP 模擬數據，於世紀中平均升溫約 1.2~1.9°C。 2. 嚴重外部電力供應中斷事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與財務損失。 3. 高溫炎熱衝擊影響作業人員安全健康。	1. IPCC 低排放情境 (SSP1-2.6) 2. IPCC 極高度排放情境 (SSP5--8.5)	民國 129 (2040) 年至 民國 149 (2060) 年	臺灣 平鎮廠區	影響狀況： 1. 台灣電力供應吃緊、備載容量不足，可能發布限電措施或突發停電情況。 2. 近年台電發生多次臨時跳電狀況，雖有不斷電系統與緊急發電機，但壓降與電力供應不足仍造成公司部份生產能力與在製品受到衝擊與影響，相關損失估計約百萬元，對於營收影響幅度有限。 韌性能力： 1. 工廠皆已加裝設 UPS 系統及柴油發電機，確保穩定供電。 2. 依據勞動部高氣溫作業熱危害預防指引，預防廠區作業人員受到中暑等熱傷害。
轉型風險/ 碳排管制法規	主要假設包括： 1. 參考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相關子法「碳費收費辦法」估算碳費金額 2. 碳價格以環境部公告碳費每噸 300 元估算	1. 2026 年開徵碳費	民國 116 (2027) 年至 民國 119 (2030) 年	臺灣 平鎮廠區	影響狀況： 1. 本公司平廠廠區共計 2 處工廠，均非為碳費徵收對象（排放量未達 2.5 萬噸） 2. 如以碳費每噸 300 元作為內部碳定價影子價格，公司碳排放潛在成本約為 450-480 萬元，對於公司財務影響幅度有限。 韌性能力： 1. 本公司能源耗用以外購電力為主，台電配合國家 2050 淨零碳排放政策調整能源結構與每度電力碳排逐漸降低。 2. 公司內部節能搭配台電每度電力碳排逐漸降低，預計在 2030 年前可達成產能增加但碳排不增之碳排放目標。
轉型風險/ 用水管制法規	主要假設包括： 1. 參考臺灣《耗水費徵收辦法》估算徵收金額 2. 在極端情境下，因連續不降雨日數持續增加，未來水資源匱乏，臺灣水費持續成長	1. IEA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 (NZE) 2. IEA 既定政策情境 (STEPS)	民國 116 (2027) 年至 民國 119 (2030) 年	臺灣廠區	影響狀況： 1. 本公司非屬用水大戶(單月總用水量超過 9000 度)，無需繳交額外耗水費 2. 假設發生用水費率上升之風險，依公司年度用水量推估，若水費成長為 2 倍，每年可能產生 2,068 仟元之額外水費支出。 韌性能力： 1. 已訂定營運持續計畫，規劃缺水情境之相關因應作為。 2. 評估至平鎮淨水場載水、石門水圳灌溉用水或工業再生水利用等方案。

風險管理

為應對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並致力於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內持續提升氣候韌性。在評估氣候變遷對其營運的影響時，本公司進行重大性辨認時，由永續工作小組主要考量影響程度與發生可能性。影響程度共分為「低、中、高」三個等級，權重各為 1-3 分；發生可能性則區分為「不太可能、可能、非常可能」三個等級，權重各為 1-3 分。以影響程度與發生可能性權重分數相乘後所得的積分依序排列如下。公司將關鍵風險定義為相乘後所得積分達 8 分以上者，包含客戶要求、利害關係人要求與使用再生能源共三項關鍵風險與機會。

風險機會	風險敘述	發生可能性	影響程度	可能性*影響程度	排序
實體風險	乾旱缺水(造成營運中斷)	不太可能(1)	低(1)	1	4
實體風險	暴雨淹水(缺電造成營運中斷)	不太可能(1)	低(1)	1	4
實體風險	炎熱高溫(缺電造成營運中斷)	可能(2)	中(2)	4	2
轉型風險	碳排管制法規(碳費)	可能(2)	低(1)	2	3
轉型風險	用水管制法規(水費)	可能(2)	低(1)	2	3
轉型風險	客戶要求(導入再生能源)	非常可能(3)	高(3)	9	1
轉型風險	關係人要求(ESG 評比)	非常可能(3)	高(3)	9	1
機會	使用再生能源	非常可能(3)	高(3)	9	1
機會	提升企業聲譽	可能(2)	中(2)	4	2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控，由永續工作小組每季開會討論，並定期報告董事會氣候相關策略實施與目標達成狀況。

指標與目標

揭露行業基礎指標之資訊參照IFRS S2行業基礎施行指引第57冊「半導體」(TC-SC)之所有揭露主題及相關行業基礎指標，彙整如下

主題	指標	種類	衡量單位	代碼	數額/敘述
溫室氣體排放	(1)範疇 1 之全球總排放量及(2)來自全氟化合物之總排放量	量化	公噸(t) 二氧化碳當量	TC-SC-110a.1	(1)範疇 1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623.5181 公噸 CO ₂ e (2)全氟化合物總排放量為 1521.7976 公噸 CO ₂ e
	對管理範疇 1 排放之長期及短期策略或計畫、排放減量目標，以及針對該等目標之績效分析之討論	討論及分析	不適用	TC-SC-110a.2	範疇1溫室氣體主要來源為外購電力，本集團推動包含AHU-203 空調箱馬達更新、AHU-204 空調箱馬達更新、A 棟乾燥機故障更新、AHU-B02 空調箱送風降載、MAU-101 空調箱送風降載、生產機台編號 58 Generator 待機加熱恆溫溫度調降、B1F B02 室空調溫度再優化設定提升、B1F B01 室空調溫度設定提升等減量措施，並訂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定期追蹤推動進程，本年度達標情形為-2025 年~2028 年平均年能源節約率達 1%
製造之能源管理	(1)總能源消耗量、(2)電網電力百分比，及(3)再生百分比	量化	十億焦耳(GJ)， 百分比(%)	TC-SC-130a.1	(1)總能源消耗量為 32092.4 MWh (即 115532.64GJ) (2)外購電力占總能源消耗 100% (不含再生能源) (3)再生能源占總能源消耗 0%、占總用電量 0%
水管理	(1)總取水量，於基線水壓力高或極高區域之百分比；(2)總耗水量，於基線水壓力高或極高區域之百分比	量化	千立方公尺(m ³)， 百分比(%)	TC-SC-140a.1	(1)總取水量為 72.29 千立方公尺，位於水壓力高之地區比例為 0% (2)總耗水量為 34.60 千立方公尺，位於水壓力高之地區比例為 0%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含有 IEC 62474 應申報物質之產品收入百分比	量化	百分比(%)	TC-SC-410a.1	0%
	(1)伺服器、(2)桌上型電腦，及(3)筆記型電腦於系統層級之處理器能源效率	量化	依產品類別而不同	TC-SC-410a.2	本集團係從事 IC 製造與生產相關製程檢測設備，因產業與產品特性，故不適用此指標。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及行為指南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於董事會及員工教育訓練積極宣導。全體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已完成「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之簽署。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行為準則」訂定防範措施，於新進員工報到訓練時均告知相關規定，若有違反將受公司之懲處，嚴重者將終止僱傭契約，並隨時檢討非誠信可能存在之風險，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三)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包含不誠信行為之禁止、檢舉制度及違反規定之懲處等，並定期每年檢討是否需修訂或訂定輔助政策及作業程序。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V V V	(一)本公司秉持公平對待客戶、供應商之原則，供應商與本公司簽訂契約前，應遵循「供應商行為準則」，內容包含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道德與誠信等規範。 (二)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由財務處及人資行政處共同推行誠信經營的工作，並由黃朝興總經理監督執行，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5年1月30日。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規範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公司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法之行為，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114年公司並未接獲違反財務或會計相關案件舉報，亦無違反客戶個人資料保護或客戶資料遺失相關舉報事件，且無任何重大（罰款超過新台幣100萬元）的違法情事。 (四)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公司每年定期由財務處及人資行政處共同推動董事及全體同仁之教育宣導，114年10月28日至10月31日、114年10月30日及11月6日至11月10日彙整「員工行為準則」、「餽贈與業務款待實施辦法」、「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重要規範，宣導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亦將資料翻譯為越南文，提供越籍同仁了解，並將課程簡報檔案寄送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董事及員工合計完訓598人次，總時數為598小時，完訓比率99.83%。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及「員工申訴處理辦法(M0135)」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處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及「員工申訴處理辦法(M0135)」之處理程序及處理方式，針對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皆予以規範。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由獨立管道查證，全力保護檢舉人，檢舉人之身分將絕對保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運作，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114年10月榮獲21世紀基金會「淨零產業競爭力獎」半導體產業 特優獎。
2. 本公司114年10月榮獲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第四屆TIRI Awards「最佳投資人關係企業」及「最佳投資人關係專業人員」獎項。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且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及經理人則於上任後3個月內安排教育宣導。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5. 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主管機關編制最新版之「董監事法規宣導手冊」，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6. 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內部稽核師 1 人、ISO 9001 主導稽核員 1 人及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 人。
7.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本公司有編製「員工行為準則」，作為員工工作及行為遵行之依據。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內部控制專區/內控聲明書公告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4/05/28	1. 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14 年 06 月 20 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每股配發 3.21761015 元，發放日為 114 年 07 月 11 日。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01/17	1. 擬訂 114 年度營運計畫案
114/02/27	1.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經理人 114 年薪資調整案 6. 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7. 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辦理本公司 114 年度各項財務報告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案 8. 評估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 召集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4/04/09	1. 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114/04/24	1.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案 3.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114/07/24	1.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2. 114 年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認購股數案 3.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4. 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製案 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遠期外匯交易額度申請案 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114/10/30	1.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 擬訂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擬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申請授信及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案
115/01/30	1. 擬訂 115 年度營運計畫案
115/02/26	1. 114 年度員工（含基層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經理人 115 年薪資調整案 6. 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林冠宏會計師辦理本公司 115 年度各項財務報告及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查核簽證事宜案 7. 評估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8. 全面改選董事案 9. 召集 11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	114.01~114.12	1,360	540	1,900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稅務簽證 財報英文翻譯
	林冠宏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4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林瑟凱會計師 林冠宏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4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建良	2,000	0	0	0
董事	陳懋常	0	350,000	0	0
董事/總經理	黃朝興	0	0	0	0
董事	賴尤秀敏	(109,000)	0	(18,000)	0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	400,000	0	0
董事代表人	葉盛茂	0	0	0	0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	400,000	0	0
董事代表人	陳建廷	0	0	0	0
董事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	400,000	0	0
董事代表人	廖萬全	0	0	0	0
董事	上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張証量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滿生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浩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家祥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陳賢崇	22,000	0	(50,000)	0
資深副總經理	金字中	46,00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謝金龍	36,000	0	(6,000)	0
副總經理	鍾金凌	20,000	0	(20,000)	0
財會部門主管	蔣志青	15,000	0	0	0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3,319,334	7.20%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89%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熊明河	0	0.00%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4,000	1.88%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曲茲雯	733	0.00%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2,818,718	1.52%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814,525	1.52%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99,749	1.46%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 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2,326,609	1.26%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2,254,845	1.22%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 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	2,144,960	1.16%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陳建良	2,125,112	1.15%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1%	0	0.00%	500,000	0.71%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 來 本 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款者	其 它
85.11	10	36,000	360,000	23,000	230,000	創立資本額	—	85.11.26 經 (85) 商第 120384 號核准。
87.06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	—	87.06.08(87)台財證(一)第 48087 號核准。
88.03	20	60,000	600,000	50,400	504,000	現金增資 144,000 仟元	—	88.03.04(88)台財證(一)第 23291 號核准。
89.03	40	100,000	1,000,000	70,000	700,000	現金增資 196,000 仟元	—	89.03.01(89)台財證(一)第 21449 號核准。
90.04	10	100,000	1,000,000	77,900	779,00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46,8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32,200 仟元	—	90.04.04(90)台財證(一)第 117356 號核准。
93.09	10	130,000	1,300,000	81,300	813,000	私募增資 34,000 仟元	—	93.09.29 經授商字第 09301184700 號核准。
94.03	8	130,000	1,300,000	89,550	895,500	私募增資 82,500 仟元	—	94.03.10 經授商字第 09401035630 號核准。
94.07	5	160,000	1,600,000	97,900	979,000	私募增資 83,500 仟元	—	94.07.05 經授商字第 09401119360 號核准。
95.08	15.8 - 18.8	160,000	1,600,000	100,095	1,000,95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1,950 仟元		95.08.24 經授商字第 09501187760 號核准。
95.11	15.8 - 18.8	160,000	1,600,000	100,624	1,006,24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5,290 仟元		95.11.30 經授商字第 09501269090 號核准。
96.03	15.8 - 47.79	160,000	1,600,000	100,978	1,009,782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2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270 仟元	—	96.03.07 經授商字第 09601041660 號核准。
96.07	8.8 - 47.79	160,000	1,600,000	102,189	1,021,8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28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1,480 仟元	—	96.07.18 經授商字第 09601169190 號核准。
96.08	8.8 - 47.79	160,000	1,600,000	102,711	1,027,1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360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860 仟元	—	96.08.28 經授商字第 09601197290 號核准。
96.10	60.4	160,000	1,600,000	110,711	1,107,11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	96.09.04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5977 號核准。
96.11	8.8 - 47.79	160,000	1,600,000	113,339	1,133,3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3,770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10 仟元	—	96.11.20 經授商字第 09601284190 號核准。
97.02	15.8 - 47.79	160,000	1,600,000	114,126	1,141,257	公司債轉換股份 3,327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540 仟元	—	97.02.27 經授商字第 09701047380 號核准。
97.05	8.8 - 38.23	160,000	1,600,000	114,754	1,147,544	公司債轉換股份 2,066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220 仟元	—	97.05.27 經授商字第 09701117840 號核准。
97.07	8.8 - 38.23	160,000	1,600,000	115,228	1,152,276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73 仟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960 仟元	—	97.07.31 經授商字第 09701190840 號核准。
97.09	10	160,000	1,600,000	126,640	1,266,40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26 仟元	—	97.09.23 經授商字第 09701239430 號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來 本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款者	其 它
97.11	7.9 - 15.8	160,000	1,600,000	127,163	1,271,633	公司債轉換股份 3,871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360 仟元	—	97.11.07 經授商字第 09701286020 號核准。
98.05	7.9	160,000	1,600,000	127,193	1,271,933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00 仟元	—	98.05.27 經授商字第 09801104360 號核准。
98.11	7.9 - 37.3	160,000	1,600,000	127,676	1,276,763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830 仟元	—	98.11.20 經授商字第 09801269440 號核准。
98.12	58	160,000	1,600,000	137,676	1,376,763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98.12.28 經授商字第 09801296340 號核准。
99.02	37.3 - 42.2	160,000	1,600,000	137,769	1,377,693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930 仟元	—	99.02.12 經授商字第 09901033230 號核准。
99.05	37.3 - 42.2	160,000	1,600,000	139,300	1,393,003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5,310 仟元	—	99.05.14 經授商字第 09901098690 號核准。
99.08	37.3 - 42.2	160,000	1,600,000	139,904	1,399,043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6,040 仟元	—	99.08.17 經授商字第 09901187730 號核准。
99.09	10 - 42.2	260,000	2,600,000	175,094	1,750,937	盈餘轉增資 209,612 仟元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139,741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40 仟元	—	99.09.07 經授商字第 09901203130 號核准。
99.11	29.5 - 33.7	260,000	2,600,000	175,396	1,753,95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020 仟元	—	99.11.26 經授商字第 09901259200 號核准。
100.03	29.5 - 33.7	260,000	2,600,000	175,588	1,755,87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920 仟元	—	100.03.07 經授商字第 10001036510 號核准。
100.05	29.5 - 33.7	260,000	2,600,000	177,190	1,771,89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6,020 仟元	—	100.05.24 經授商字第 10001105480 號核准。
100.07	29.5 - 33.7	260,000	2,600,000	178,076	1,780,757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8,860 仟元	—	100.07.19 經授商字第 10001160040 號核准。
100.08	10	260,000	2,600,000	222,595	2,225,946	盈餘轉增資 267,113 仟元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178,076 仟元	—	100.08.08 經授商字第 10001180530 號核准。
100.11	26.9	260,000	2,600,000	222,604	2,226,036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90 仟元	—	100.11.28 經授商字第 10001271100 號核准。
101.05	24.5 - 26.9	260,000	2,600,000	222,925	2,229,246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210 仟元	—	101.05.17 經授商字第 10101087470 號核准。
101.07	24.5 - 26.9	300,000	3,000,000	223,427	2,234,266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5,020 仟元	—	101.07.13 經授商字第 10101138410 號核准。
101.08	10	300,000	3,000,000	245,769	2,457,692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3,427 仟元	—	101.08.09 經授商字第 10101161930 號核准。
101.11	20.5 - 23.4	300,000	3,000,000	245,874	2,458,742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050 仟元	—	101.11.07 經授商字第 10101230800 號核准。
102.02	20.5 - 23.4	300,000	3,000,000	246,541	2,465,412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6,670 仟元	—	102.02.08 經授商字第 10201028180 號核准。
105.08	10	300,000	3,000,000	184,906	1,849,059	現金減資退還股款 616,353 仟元	—	105.08.24 經授商字第 10501198760 號核准。

11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4,905,918	115,094,082	300,000,000	為上市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03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3,319,334	7.2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89%
潤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4,000	1.8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818,718	1.52%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814,525	1.5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99,749	1.4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2,326,609	1.26%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2,254,845	1.2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		2,144,960	1.16%
陳建良		2,125,112	1.15%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為穩固市場競爭地位，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持續擴大資本規模之長期財務規劃，故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民國 115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64,377,533
減：民國 114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23,07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64,354,454
加：民國 114 年度本期損益	547,941,86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4,791,87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885,000
可供分配盈餘	\$ 553,619,44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65 元）	\$ 490,000,683
期末未分配盈餘	\$ 63,618,758

- 3.為考量本公司股本結構，故本公司股利政策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原則，且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50%，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A.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B. 114 年度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稅前利益乘上預計員工酬勞分派成數 9%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 3%，114 年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C. 若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14 年度損益。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擬議分派員工酬勞\$68,251,816 元、員工股票酬勞\$ 0 元及董事酬勞\$22,750,605 元。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3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現金\$93,985,476 元及董事酬勞\$28,195,643 元，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已執行完畢者：

買 回 期 次	第八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14 年 4 月 11 日至 114 年 5 月 16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60 元至 150 元 當公司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 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1,012,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98,806,11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50.6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012,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

2.尚在執行中者：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15 年 01 月 23 日	115 年 01 月 27 日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國內	國內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伍億元整	新台幣伍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 0%	票面利率 0%
期 限	年期 3 年 到期日：118 年 01 月 23 日	年期 3 年 到期日：118 年 01 月 27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德凱法律事務所	德凱法律事務所

(接次頁)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會計師 林冠宏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會計師 林冠宏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 以現金一次償還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 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截至 115/03/31 止)		新台幣 500,000,000 元	新台幣 500,0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公司債評 等結果		無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止 已 轉 換 普 通 股 之 金 額	新台幣 0 元	新台幣 0 元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 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現 行 轉 換 價 格	162.90 元	153.5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 認股辦法、發行條件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 響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中「參、二、(八)、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 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之說明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 構 名 稱		無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募資計劃執行專區公告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3)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本公司所營業務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自製品收入	3,241,152	100.00%	3,380,143	100.00%
其他	65	0.00%	0	0.00%
合計	3,241,217	100.00%	3,380,143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 A. 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HBT)磊晶片
- B. 假晶高電子遷移率電晶體(PHEMT)磊晶片
- C. 磷化銦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InP HBT)磊晶片
- D. 異質接面雙載子暨假晶高速電子移動電晶體(BiHEMT)磊晶片
- E. PD、APD 磊晶片(波長 650nm~1700nm、1900nm~2600nm)
- F. 2.5GFP、DFB LD 磊晶片；10G FP、DFB LD 磊晶片
- G. EEL 及 VCSEL 磊晶片 H.高功率 FP、DFB LD
- H. 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磊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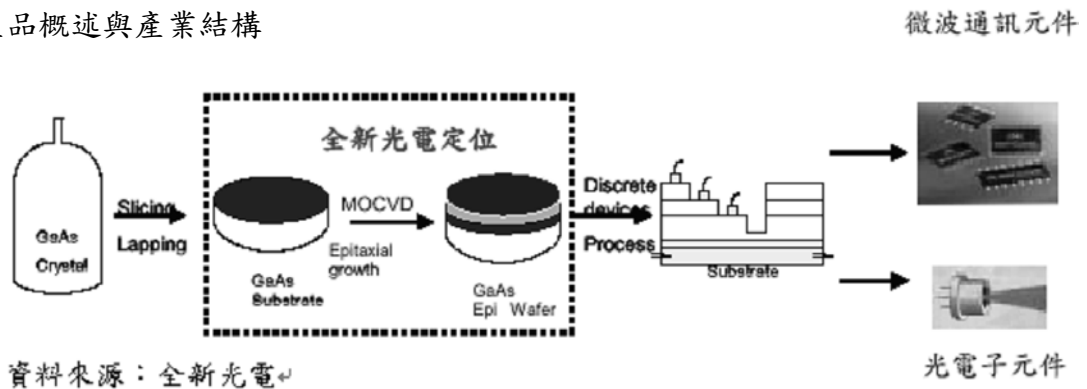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微電子產品：Low Knee Voltage HBT/GaAs HBT/InP HBT/GaAs PHEMT/GaN on SiC/GaN on Si/GaN on Sapphire 應用於 5G 手機、Wifi 及 Infrastructure（基地台及 Small Cell）的 PA、Switch、LNA。
- (2) 光電子產品：
 - A. PD：25G APD、50G PD、100G PD、1.9-2.6 μ m 長波長 PD。
 - B. LD：GaAs 及 InP FP/DFB LD for High Power、High Speed、LiDAR 應用。
 - C. VCSEL：iTOF/dTOF、Multi-Junction VCSEL、長波長 VCSEL、背出光 VCSEL、高速 VCSEL、LiDAR 應用 VCSEL、工業應用 VCSEL。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品概述與產業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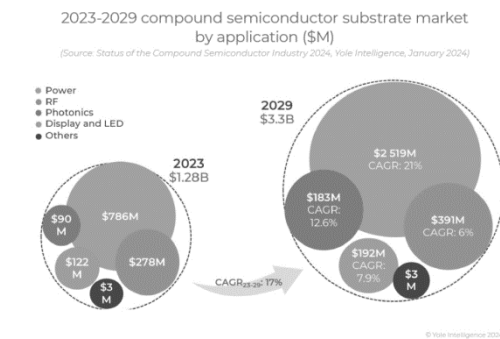


①產品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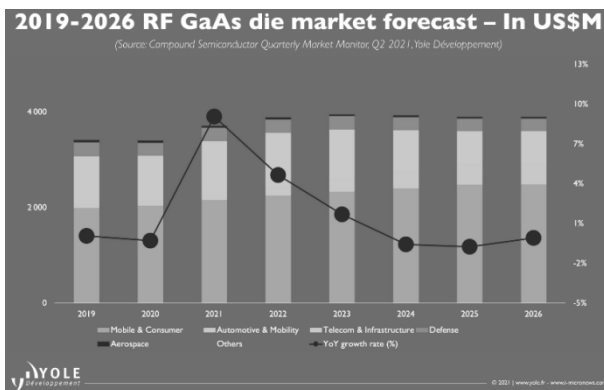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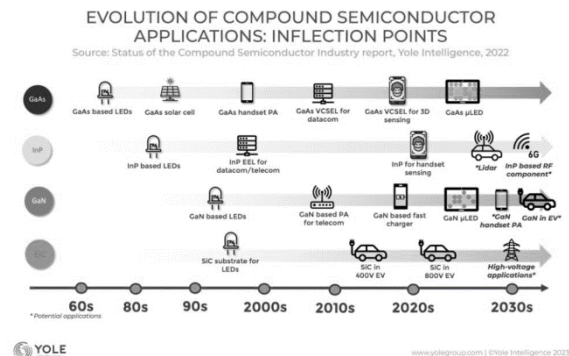
全新光電係以 MOCVD 技術專業生產Ⅲ-V 族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片，而所謂半導體(semiconductor)就是導電性介於導體(conductor)與絕緣體兩極端值之間的材料，其特點在於可以適量加入不同的雜質以改變材料特性(就是所謂的摻雜)，並經由熱與光的應用而得到重大改變。

因Ⅲ-V 族化合物半導體具備高工作頻率、低雜訊、抗天然輻射、能源使用率佳、能階帶可調整及電子移動速度快等優點，而發展為近年無線通訊、光纖通訊、光學感測、太陽能電池及光顯示之關鍵組件，本公司產品主要分微電子(Microelectronics)及光電子(Photonics)。

根據 Yole 之預測Ⅲ-V 族化合物半導體各類產品之市場規模長預測及應用領域增長，如下二圖。



Source: Yole



Source: Yole

微電子(Microelectronics)：

本公司微電子產品主要應用於無線通訊RF領域，提供 GaAs 與 GaN 磊晶片，其中 GaAs 主要應用為手機、通訊與基礎建設，GaN 主要應用為通訊與基礎建設。其 GaAs 應用於 RF 市場規模預測如左圖所示。

a.HBT(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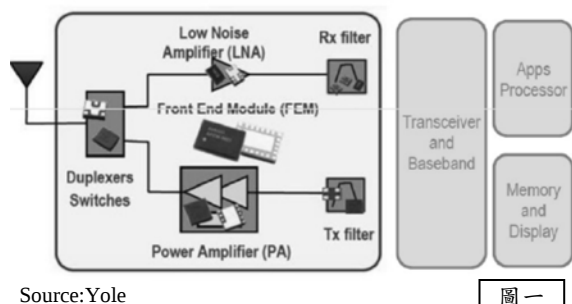
HBT 因物理特性具備高線性度、良好寬頻響應、高崩潰電壓、高增益、高效率、較低寄生效應、無需負偏壓設計、低相位雜訊等優點，致使其功能顯現具有功率放大倍率佳、待機耗電流較低、體積小等特色，故 HBT 為手機及無線區域網路(WLAN,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用 PA(Power Amplifier, 功率放大器)之主流技術，尤其 5G 手機 PA 必須同時滿足 envelop-tracking mode(ET)高飽和效率(Saturated Efficiency)及 average-power tracking mode(APT)高線性度效率(Linearity Efficiency)，透過 HBT 材料結構的精進提高增益(Gain)及功率(Power Output)，在 5G 世代持續不可或缺、無可取代。

b.PHEMT(假晶高速電子移動電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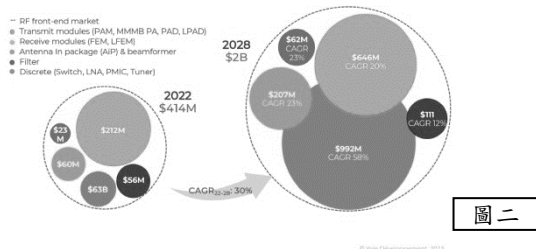
PHEMT 因為 InGaAs 的加入，特別適用於 RF Switch 的應用使得它在電腦與電腦間的無線區域網路、固網長途無線傳輸的無線本地迴路(Wireless Local Loop, WLL)，乃至於光纖通訊、衛星通訊、點對點微波通訊、衛星直播、有線電視、數位電視應用、Automobile radar 及汽車防撞系統等應用，都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惟 PHEMT 在射頻開關(Switch)之應用漸受 SOI 技術之影響，不再為 Switch 使用材料之唯一選擇，手機在 LNA(Low Noise Amplifier)的特性對低雜訊的要求更高，PHEMT 因電子移動速率(Mobility)較高，較易達成低雜訊之要求，GaAs PHEMT 也更能滿足線性度(Linearity)要求且體積較小，是 LNA 在 Silicon 材料外之另一選項，此外以 PHEMT 為基地台 PA 及 WiFi 之 Switch 及 LNA 之材料，亦有配合不同之客戶做產品開發與量產之規劃。

c. BiHEMT(異質接面雙載子暨假晶高速電子移動電晶體)

經由電路設計透過磊晶成長及製程將 InGaP HBT 線性功率放大器、AlGaAs PHEMT 高頻開關、AlGaAs PHEMT 邏輯控制電路、AlGaAs PHEMT 低雜訊的功率放大器、被動元件及內部連接線路整合在單一砷化鎵晶片中。由於可以提高晶片整合度，降低晶片尺寸，使得材料與製造成本下降，除了模組尺寸縮小之外，其封裝成本更低，因此大大地降低了材料成本，且由於其內部元件都屬砷化鎵基的元件，因此可以節省一些偏壓及控制電路，使其更為省電。BiHEMT 的結構也提供電路設計者更大的設計彈性，其內部每個單元可以選擇不同的元件結構以達到更佳的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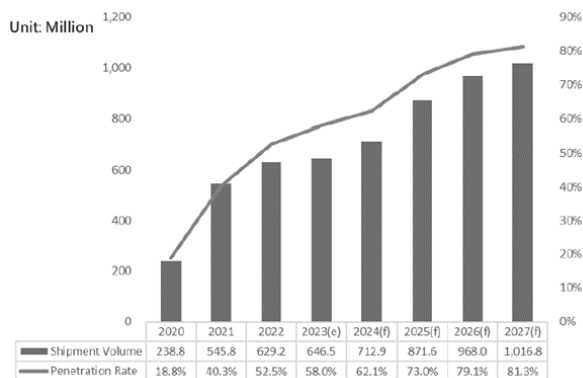


2022-2028 customer premise equipment component market forecast
(Source: RF for Fixed Wireless Access 2023 - Focus RF Front-End, Yole Intelligence, January 2023)



上述三項產品係射頻前端模組 RF Front-End Module(RF FEM)(如圖一)中 PA、Switch、LNA 之主要材料，根據 Yole 之預測，展望未來，微電子主要成長動能來自於 5G 手機及 WiFi6/7 之滲透率之提高，如圖二，而 5G 頻譜中 FR1(Frequency range 1, Sub-7GHz)對應 n41, n77, n78, n79 頻段(Ultra High Band, UHB)，這些新增頻段須要額外的 PA，約較傳統 4G 手機增加 20%~30% 之 GaAs 磊晶片面積，並且 5G 與 Wifi6/6e 在 RF Front-End Module 進行元件與頻段的高度整合，增加了架構的複雜性。

圖三



據 ResearchAndMarkets.com 之預測，5G 手機滲透率將在 2026 年超過 70% 滲透率，如圖三。

IoT 為未來無線通訊模組最大數量裝置的應用，包含車聯網、智慧家庭、智慧醫療、智慧城市等，只要其採用通訊方式需要一定功率、距離與頻段較高，皆可能搭載無線通訊模組而非主晶片整合射頻功能，達到 seamless connectivity 上網連結智慧家庭、智慧城市。

d. GaN

GaN 由於高頻與高功率材料特性，讓 GaN PA 產品在功率密度、頻寬、增益、可靠性、元件尺寸小和耐高溫方面特性較傳統 LDMOS 或者 GaAs PA 優異，使得 GaN 應用在 5G 基地台天線陣列及 Small Cell PA 領域具有優勢，是本公司近期積極投入研發送樣產品。目前 GaN PA 大多為 GaN on SiC 結構，所以主要應用為 5G 基站。然而 SiC 基板單價高、供給有限，許多廠商亦進行 GaN on Si、GaN on Sapphire 等不同基板的技術開發，基板容易取得且價格較便宜，目標市場為 Small Cell 應用，本公司亦積極投入研發送樣產品，開發不同的 GaN PA 磊晶結構應用在不同頻率、功率的 GaN 磊晶技術平台。

隨著 5G 通訊技術採用的頻段愈來愈高，波長短導致訊號傳輸距離變短、並且易受到阻礙物干擾，而這項缺點將透過 Small Cell 之建置補足訊號傳輸完整性之目標，GaN PA 可支援 5G 毫米波所需要的高傳輸量與寬頻，可應用在 5G 基站和 Small Cell 上。

光電子 (Photonics)：

光電子元件係利用半導體光能及電能可相互轉換之特性，光纖是目前已知傳輸介質中速度最快的，具備通信容量大、傳輸距離遠、抗電磁干擾、傳輸損耗低、信號串擾小、重量輕、保密性佳等優點，是光速傳輸的最佳選擇，光通訊之運作原理為影音或數據訊號傳輸前先經解碼調變(modulation)，由電訊號經由光發射器(Transmitter)轉為光訊號於光纖網路中傳輸，經由光接收器(Receiver)將光訊號還原為電訊號，再次調變後即能重現原來的影音或數據，完成光通訊收發程序，光通訊應用領域主要在電信基地台、光纖網路及數據中心(Data Center)。

本公司光電子產品已投入多年，多項新產品通過客戶驗證及量產，隨著產業與客戶需求而成長，光電子產品營收比重增加屬產品組合優化的結構性調整，對降低經營風險、避免過度依賴手機市場及提升獲利能力有極大之效益。

本公司光電子元件主要包括下列產品，相關產業規模及成長性如下：

a.Photo Detector(PD)

本公司之 PD 及雪崩光電二極體 APD 之光探測器，波長範圍視應用領域而不同，650nm~1700nm 用於光纖通訊、消費性感測及車用光達(LiDAR, Light detection and ranging)應用，1900nm~2600nm 用於短波長紅外線(SWIR, Short-wave infrared)之利基型感測器應用。PD 基本操作原理為(1)光射入半導體材料而生成電洞對，(2)電洞對不斷增益與傳輸而產生電流，(3)電流與內部的電子電路交互作用而產生輸出訊號，對特性上通常在操作波長須具備高靈敏度、高響應速度、高可靠度及低雜訊等要求，APD 則是在 PIN 的基礎上採用雪崩倍增效應，將接收到的光電流放大，提升探測靈敏度。

b. Laser Diode(LD)

主要為用於 Transmitter 端之波長 1270 nm、1310nm & 1550nm Laser Diode，採小發散角(far field angle)設計，可提高功率(power)，降低客戶端 lens 及封裝成本，提升良率。

FP 型雷射採雙異質結構，活性層自成一波導層，當電子電洞於此結合並發光時，會在兩側的鏡面內產生共振，形成回饋放大而產生雷射光，但因雷射共振腔長度遠大於光的波長，最後將同時允許數個模態同時存在，然而雷射以多模輸出時，經長距離傳輸後會因色散效應而導致訊號變形失真，形成 FP 型雷射在應用領域上僅適用於中距離高速傳輸之侷限性，如 FP 型雷射適於 EPON，DFB 型雷射則適用於 GPON。

DFB 型雷射係設計位於 FP 型雷射增益區上方的光柵區，以選擇特定的波長產生回饋，形成穩定的單模輸出，以有效降低光在高速傳輸過程中因色散效應而導致之訊號變形，仍可維持一定的訊號雜訊比，同時藉由較佳的光柵設計，提供較佳的光耦合及較低的臨限電流密度。

PD 及 LD 多為 InP 材料，其使用於 Telcom、Datacom、消費性感測及車用 LiDAR 等領域，根據 Yole 之預測 2022~2028 各類應用之產值如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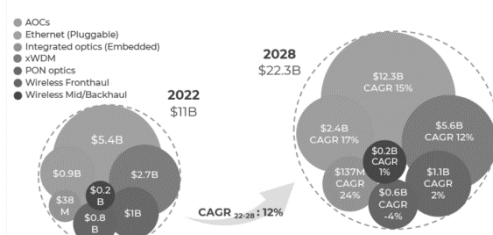
c. VCSEL

VCSEL(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s, 垂直腔體表面放射雷射)由於鏡面設計和長晶、增益架構及電場與光侷限製造技術的進步，使 VCSEL 的應用更具未來性與商業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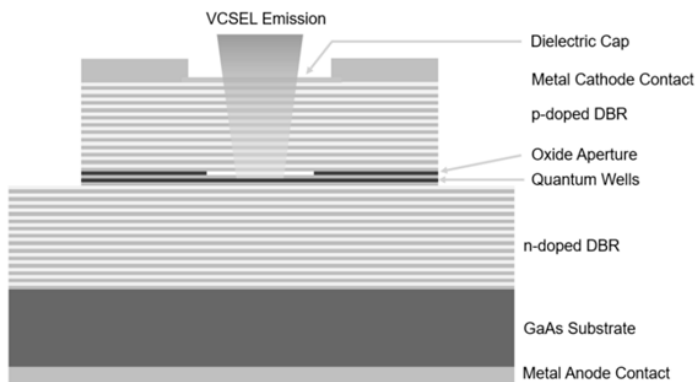
VCSEL 是光通訊的光源之一，也是雷射的一種，不同於傳統雷射於側面發光，VCSEL 雷射諧振腔位於磊晶層之間，光束從磊晶層的垂直面發射，主要由量子井構成的諧振腔和上下兩組高反射多層膜組成，此兩組高反射多層膜即為布拉格反射器(DBR)，DBR 係由兩種不同折射指數的材料經重覆堆疊並準確控制厚度為中心波長的四分之一，使光波在中心產生建設性干涉以達最大反射係數，進而發出單一縱模的雷射光，其結構示意圖如上。

過往 VCSEL 晶片採用單層結構，單孔發光功率一般是 5~10mW，近年為了增加其發光功率，發展出 multi-junction 技術，讓單孔發光功率超過 30mW。透過磊晶結構設計讓光波在多層結構中反射、聚集發光功率，在相同輸入電流下可以增加輸出功率、降低功耗、縮小晶片面積、簡化光學設計和系統架構，也有利於 VCSEL 使用在高功率應用上，例如：車用 LiDAR、工業機器視覺等。

2022-2028 optical transceiver revenue growth forecast by segment
(Source: Optical Transceivers for Datacom and Telecom 2023, Yole Intelligence, August, 2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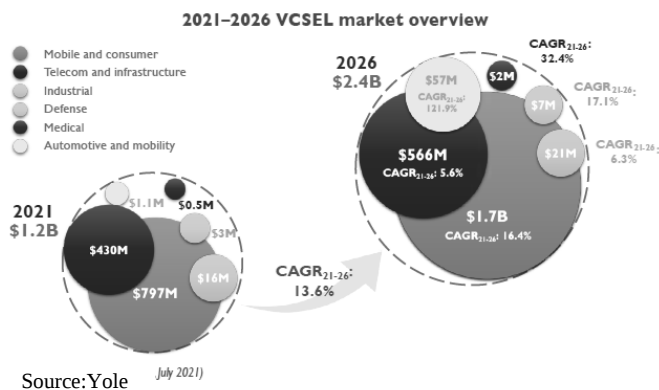
Source: Yole



Source: OSRAM

VCSEL 與傳統雷射比較具備下列優點：

- 窄線寬、圓錐形雷射光束易與光纖耦合
- 在低電流準位具有快速調變功能，適用於高速傳輸之應用領域
- 單模輸出
- 低驅動電流
- 高輸出功率
- 正面發光的特性可設計 1D 或 2D Arrays
- 晶片在封裝前即可進行測試，可大幅降低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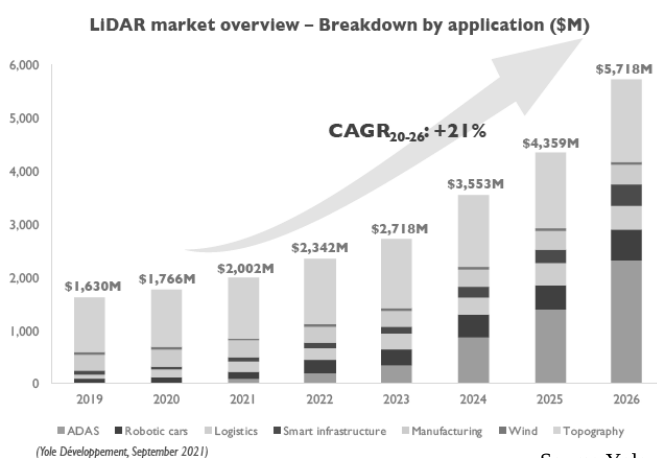


應用面主要分兩大類，產值如右上圖：

- High Power 類應用(如消費性電子產品 3D Sensing、車用、安全監控、醫療美容等)。
- High Speed 類應用(56G for Data Center、短距離光收發模組產品等)。

隨著對於汽車安全以及自動化要求愈來愈高，車用感測器運用朝向多元、互補方案；攝影機、超音波雷達、毫米波雷達與 LiDAR 將同時並存於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中。其中 LiDAR 採用 Laser 與 Photo Detector 當發光源與探測器元件，是目前對長距離物體進行探測最快速精確的感測方案，因成本高、所需搭配記憶體與運算能力規格要求高，故 LiDAR 大多搭載在 ADAS Level3 以上與高單價車款。未來滲透率增加，整體需求數量上升，有助於 LiDAR 的成本逐步下降，進而驅動更多應用(私人汽車，無人自駕車、無人工廠的工業機器人等)。

目前多家車廠包含 Audi、Benz、BMW、小鹏、蔚來等，皆已發表搭載 LiDAR 車款，並且無人自駕車廠商包含 Waymo、Cruise 等，產業包含物流、計程車，根據 Yole 報告顯示(如右圖)，汽車應用將是 LiDAR 市場未來成長的最大動力來源，包含 ADAS 與無人自駕車。



②產業結構

國內外廠商在化合物半導體領域上的投入狀況

產業別	國內投入廠商	國外投入廠商
磊晶	全新光電、台灣高平磊晶(IQE)、聯亞光電等	IQE、InteliEpi(英特磊)、Picogiga(Soitec)、Sumika 等
晶圓代工	穩懋、宏捷、聯穎等	GCS、廈門三安、福聯等
IDM 廠	全訊	Skyworks、Qorvo、Broadcom 等

在化合物半導體中，目前最廣泛應用在通訊產品上的就是 GaAs 材料；特別是在手機 RF 模組、WiFi 及通訊基地台上關鍵零組件，從上游的磊晶(Epitaxy)到中游的晶圓代工(Foundry)及 IDM，都吸引了大量的資金投入，上表為國內外廠商在化合物半導體領域上的投入狀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生產一顆砷化鎵 IC，製程依序是拉晶(基板製造)，其次是磊晶，再其次就進入 IC 生產的流程，最後是封裝與測試。如此，就完成一個化合物半導體 IC。

化合物半導體與元素(矽)半導體最大的不同點，就在於化合物半導體的磊晶過程比較複雜，所以才形成了單獨的磊晶事業，而矽的磊晶步驟則多在晶圓廠中進行。磊晶會因產品之用途不同，於砷化鎵晶圓片上面放上一些特定的材料，例如：AlGaAs、InGaP 等，以材料摻雜、結構調整等方式達到客戶端對元件電性特性之要求，由於元件特性多半於磊晶階段決定，因此磊晶是供應鏈中相當重要的一環攸關客戶端產品良率、特性與品質。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①產品發展趨勢

微電子元件磊晶片

因應產品信賴度及提高元件整合功能之需求，HBT 之技術演進由 AlGaAs HBT 到 InGaP HBT，PHEMT 亦因類似的理由從 PHEMT 演進到 E/D Mode PHEMT，目前更有結合 HBT 及 PHEMT 之 BiFET/BiHEMT 新技術，以提高砷化鎵元件電路的整合度，降低電路所占的空間，增加功能，簡化客戶端 BOM 表之零組件品項以降低材料成本、製造及封裝成品，同時給予行動通訊裝置業者更大的設計空間及彈性，並具有省電之功能，本公司在該產品之表現領先同業，目前已 design-win 多家客戶。

除了 GaAs 以外，本公司亦積極送樣 GaN 使用在通訊相關產品，依據客戶需求分別有 GaN on SiC、GaN on Si、GaN on Sapphire 等不同基板的磊晶設計，並且已有通過客戶認證進入量產。

光電子元件磊晶片

因應 4G、5G 基地台、光纖網路及數據中心之建置使本公司之 PIN Diode 之需求大幅成長，PIN Diode 是 PIN 光探測器(PIN Photo Detector)之材料，光探測器主要用於光纖通訊之接收端，將收到的光訊號還原為電訊號經過網路處理器運算解碼後完成通訊。

本公司持續配合主要客戶磊晶結構與材料選擇之研發規劃進度推出新產品(新的 Photo Detector & APD)，並擴大光電子產品之產品組合，推出用於 Transmitter 之 FP-LD 及 DFB-LD、用於車用 LiDAR 感測元件之 LD 及 PD，以及 VCSEL 針對 High Power 及 High Speed 類應用。

②競爭情形

微電子元件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HBT)磊晶片，在國外競爭者主要為英商 IQE(2013 年 1 月 IQE 取得 Kopin 之 MOCVD 磊晶部門)及日商 Hitachi Cable；國內主要競爭者為台灣高平(原為美商 Kopin 之台灣子公司，亦隨 IQE 之購併交易併入 IQE 旗下)。

光電子元件

本公司光電子產品採用 MOCVD 機台製作磊晶層，在國外競爭者主要為英商 IQE；國內主要競爭者為聯亞光電。

(三)技術及研究發展概況

(1)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研發費用	281,661	358,013	427,489	388,693	383,432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 | |
|-------------------------|----------------------|
| ①4/5/6 吋 AlGaAs HBT 磊晶片 | ⑥ PIN Diode 磊晶片 |
| ②4/5/6 吋 InGaP HBT 磊晶片 | ⑦低操作電壓 HBT 磊晶片 |
| ③PHEMT 磊晶片 | ⑧6 吋 BiHEMT 磊晶片 |
| ④VCSEL 磊晶片 | ⑨4/6 吋高效率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磊晶片 |
| ⑤780nm LD 磊晶片 | ⑩FP/DFB LD 磊晶片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計畫

- A.強化公司產品在品質、成本、交期方面之實力，提高主要客戶對本公司之採購比例，同時開發重量級客戶，以服務客戶、協助客戶提高產品競爭力為起點思考，自然提高本公司之市占率與在產業中之知名度。
- B.積極參與客戶端新產品研發初期之 Design-in，成為規格之制定者，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以技術領先持續提高客戶之忠誠度。
- C.以技術服務深化客戶關係、對客戶端製程之深入了解，協助客戶提升製程良率與穩定性，形成與客戶端穩固的夥伴關係。

②生產及營運計畫

A.降低成本

針對不同供應商之特性執行降低採購成本計畫，導入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之觀念，消除流程中可能產生之浪費；因應客戶訂單變化調整最適之生產排程；此外，持續針對各項成本進行分析，教育同仁思考於日常營運活動中如何以有限的資源創造最大的產出，以持續精進的工作素養，調整廠內為具競爭力之成本結構，超越競爭對手，形成競爭者不易跨越之門檻。

B.提升品質

以持續的教育訓練深化同仁之品質意識，精益求精地持續提升品質水準，除可貫徹以品質之穩定性深耕客戶之策略外，更可因降低品質失敗成本，而塑造產品之競爭優勢。

③研發計畫

積極參與客戶端為提昇元件整合程度、特性與降低成本持續展開之材料結構精進之研發專案，以協同研發之夥伴關係，協助客戶縮短研發時間、爭取客戶產品於無線通訊產業 Design-Win 之機會。

加速研發光電子新產品通過客戶驗證，爭取光通訊、光感測產業和車用光達蓬勃發展之商機，創造光電子產品營收與獲利之成長，帶來產品組成與客戶結構的多角化，有效分散營運風險。

④財務計畫

持續改善成本結構、提高毛利率，降低各項營業費用，評估匯率風險，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嚴格評估資金運用之效益、管控現金流出，加速累積自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提高現金水位與資產使用效率，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及獲利之穩健原則下，資金需求盡可能以營運活動流入之現金支應，以降低資金成本，提升獲利能力；審視資本額規模之允當性，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積極爭取各項研發抵減之可行性，進而降低稅賦提高 EPS。

(2)長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A.提高市場佔有率

對於主力產品如 HBT，藉由產品技術、品質、服務、價格及交期之優勢，配合市場之成長性及本身產能之提昇，提高主力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B.強化客戶服務

積極與客戶互動及早掌握客戶下一代產品之規格、結構、材料，以縮短新產品上市時程。

②生產策略

A.運用完善的產銷機制及生產排程，達到準時出貨目標。

B.提昇品質：藉由產品製程及作業的不斷改良，確保提供客戶優良的產品品質。

C.降低成本：定期的原物料 cost down、持續的工作流程簡化和治工具的改良，提高生產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提高廠務設施及生產設備的妥善率，降低異常的發生機率及損失。

③產品發展

A.完善的市場及產業分析，擇定具市場性之新產品為開發項目。

B.適切的資源配置，以有效累積經驗、控制成本與開發時程。

C.持續設計與改進 MOCVD 機台之性能，以符合新產品特性要求及量產需求。

D.發展自行驗證之能力，確保新產品之品質符合客戶要求之客性與規格。

④營運策略

持續簡化流程、提升效率與各項作業品質、控管成本。

⑤財務策略

持續改善成本結構、提高毛利率，降低各項營業費用，評估匯率風險，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嚴格評估資金運用之效益、管控現金流出，加速累積自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提高現金水位與資產使用效率，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及獲利之穩健原則下，資金需求盡可能以營運活動流入之現金支應，以降低資金成本，提升獲利能力；審視資本額規模之允當性，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積極爭取各項研發抵減之可行性，降低所得稅負提高 EPS。

⑥人力資源策略

A.積極延攬優秀之技術人才，透過教育訓練，持續提升同仁之專業能力、成本意識與品質素養。

B.積極培育中、高階主管，以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管理人才。

C.整合公司策略、目標，建立績效導向之企業文化，導引同仁之投入與公司發展目標一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台灣	974,492	30.06%	1,158,765	34.28%
美國	1,347,886	41.59%	1,393,748	41.23%
其他	918,839	28.35%	827,630	24.49%
合計	3,241,217	100.00%	3,380,143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營收以微電子產品為主，終端產品應用面為無線通訊元件，為各種消費性產品之上游主要材料。本公司因技術卓越、品質穩定、價格具競爭優勢而逐年提高市場佔有率，經與業界財報推估，自 110 年度起 GaAs epi-wafer 無線通訊營收已站上世界第一。

(3) 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GaAs 通訊元件主要用於手機、平板、個人電腦、穿戴式裝置等行動通訊裝置之功率放大器、微波開關、低雜訊放大器等，其市場規模與無線通訊之銷售息息相關，市場規模受下列兩因素之雙重影響，長期而言成長趨勢明確：

- ①無線通訊新產品應用推陳出新：在手機、平板、個人電腦、穿戴式裝置、物聯網、車聯網、小型基站等無線通訊產品與應用陸續開發，使整體無線通訊市場成長可期。
- ②無線通訊規格演進：無線通訊規格由低階之 GSM 往高階之 WCDMA、LTE 及 5G 推進，WiFi 規格由 WiFi5 演進至 WiFi6/6e 與未來的 WiFi7，這些規格的演進使無線傳輸的流量和頻段數量大增，增加 RF 的複雜性，因此增加整體市場規模之成長性。

GaAs 用於光學元件主要為 VCSEL 在 3D sensing 消費性產品應用與車用 LiDAR 等，在物聯網應用的驅動下，感測元件重要性提升：

- ①3D sensing 於消費性產品應用：3D sensing 在 Apple iPhoneX 開始導入後，成為 Android 高階手機功能差異化重要規格之一，而在愈來愈多 AR 應用開發下，以及強化手機拍照對焦功能，搭載 3D sensing 功能效益將愈來愈高。
- ②車用 LiDAR：LiDAR 具有高精度、高辨識度、長距離與快速感測之優勢，成為眾多車用感測方法的搭配方案之一，在車廠逐步提升 ADAS 等級以及 LiDAR 售價逐年下降，將有利於 LiDAR 市場規模成長。

(4) 競爭利基

① 自行研發之技術

- A. 降低成本：無須支付權利金或技術移轉費，可有效降低產品成本。
- B. 縮短新產品上市時程：本公司以自有技術研發產品，不需透過其他公司授權，可有效掌握新產品上市時機。

②新產品研發能力

新產品研發能力與量產能力為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產業兩大核心能力，主要包括：

- A.完善的市場及產業分析：以擇定具市場性之新產品開發之項目。
- B.適切的資源配置：以有效累積經驗、控制成本與開發時程。
- C.持續設計與改進 MOCVD 機台之性能，以符合新產品要求及量產需求。
- D.開發新驗證能力。

本公司研發新產品及通過客戶認證所需時間，均較同業縮短甚多，不斷精進良率及各種化合物半導體在高頻、高速、低雜訊、線性度佳、功率效率高、耐高溫之特性提升，持續增加應用之產業，技術研發能力備受肯定。

③量產能力

量產能力包括對元件特性及磊晶製程的了解、機台參數、操作人員的穩定性的掌控及迅速驗證磊晶品質的能力。

量產能力之具體表現為通過客戶認證，持續穩定地出貨，本公司 HBT 自 89 年陸續通過多家客戶認證(包括全球最大客戶)，量產能力已備受肯定。

④產業進入障礙高，本公司已通過主要客戶認證具先佔優勢

磊晶代工由於必須完全依客戶指定之結構，摻雜濃度符合其要求之均勻性、再現性及電性特性之磊晶片，技術難度極高，且客戶於認證潛在供應商時，除時間、金錢之投入外，尚須佔用其正常產能，負擔其極機密結構可能外洩之風險，因此認證一家潛在供應商之成本極高，一旦擁有 2~3 家品質、交期、量產能力符合要求之供應商，再繼續投入大量成本、時間、人力認證其他供應商之機率甚低，客戶極高的轉換成本，形成產業進入障礙，對已進入者則形成先佔優勢。

⑤具成本競爭優勢

持續降低成本、消除營運流程過程中所有可能之浪費，持續提升良率永無止境，確保本公司之獲利能力與長期競爭力，並以成本優勢回饋客戶，提高客戶之價格優勢，形成雙贏互惠之夥伴關係，並藉此形成客戶忠誠度。

⑥提供客戶優質的技術服務

協同客戶研發新產品，不僅協助客戶縮短新產品開發之交期，並與客戶密切配合共同改進製程之良率。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本公司的有利因素計有：

①均衡發展的產品結構，可避免單一產品之經營風險

化合物半導體磊晶之產品應用涵蓋無線通訊、光纖通訊、光感測與光顯示等市場規模及成長率皆可觀之產業，產品項目包括 HBT、PHEMT、BiHEMT、GaN、Laser Diode、PIN Diode 及 VCSEL 等，本公司產品結構朝無線通訊、光纖通訊與光感測等三大產業發展，可有效避免營收過於集中單一產品，受單一市場景氣循環影響造成之經營風險。

②市場成長空間廣大

對本公司而言，市場空間來自下列兩部分：

A.終端產品衍生之需求

無線通訊、光纖通訊與光感測之持續成長衍生對本公司 HBT、PHEMT、

BiHEMT、GaN、Laser Diode、PIN Diode 及 VCSEL 等磊晶片之需求，尤其 5G 手機興起，化合物半導體高頻、高速、低雜訊、線性度佳、功率效率高、耐高溫之特性，有極大的成長空間，另一方面，愈來愈多的 WiFi 連網功能裝置結合 AI 及 3D Sensing 造就智慧家庭、智慧城市、智慧醫療等前瞻應用都衍生對本公司之產品需求。近年來人工智慧興起，AI 伺服器與大型資料中心採用大量光纖通訊，為高速，遠距資料傳輸，採用的光收發模組（Optical Transceiver）數量及規格亦持續提升。

B.專業磊晶代工之成型

台灣的晶圓代工業(Foundry，如穩懋、宏捷、聯穎等)目前已成型並具備一定的量能，全新光電是台灣唯一具自有技術之砷化鎵磊晶公司，與下游之代工廠合作具地利之便，未來台灣成為全球砷化鎵生產重鎮指日可待。

③明確的策略定位，易與客戶發展長期合作關係

化合物半導體磊晶業者於認證及量產過程中可取得客戶機密結構，以產出符合要求之磊晶片，若磊晶業者基於策略之考量往下整合跨足元件製程(process)，與客戶直接產生競爭關係將不利彼此互信合作的關係。

本公司自我定位為專業的磊晶代工廠，有助與客戶建立長期信賴與合作關係，在成長快速的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建立較高之客戶佔有率。

④成本競爭優勢

目前微電子產品的主要競爭對手位於英國、美國及日本，而全新光電位於台灣，依據同業公布之財報推估，本公司之獲利能力為同業中最佳者(以毛利率(Gross Margin)、營業利益(Operating Margin)率及淨利(Net Income)率比較)，將有利於長期的降低成本優勢並配合台灣晶圓代工業的成型，將世界的砷化鎵生產重心移到台灣。

⑤產能充裕

本公司之經營策略為在寡佔的產業競爭生態中持续提升市佔率，本公司早於同業，採購多部 MOCVD 機台，期能及早為客戶準備產能，滿足市場與客戶端需求，能領先同業進一步提升市佔率。

⑥堅強的經營團隊與優質的企業文化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及技術人才皆為國內外化合物半導體之菁英，且在『分享』的企業文化的薰陶下，團隊成員互相學習、加速成長，可加快新產品研發及上市之時程。

本公司不利因素如下：

①人才不足

相對於矽半導體，化合物半導體之商業用途近年來才陸續發展，相關人才之供給相對不足。

②產業循環加劇

近期因各種國際因素影響，例如俄烏戰爭、美國升息、疫情造成大陸部分地區企業靜態管理，進而影響供應鏈及運輸鏈，造成終端產品產業循環加劇，波動性加大。

(6)因應措施

①延攬專業人才

積極自國外延攬相關專業人才加入技術及經營團隊，並同步與國內大學相關系所密切合作。

②建立客戶忠誠度

藉由產品品質、服務、價格、交期及產能之優勢，提高各產品在個別客戶之銷售比重，積極與客戶互動及早掌握下一代產品之規格、結構、材料，領先競爭對手，縮短新產品上市時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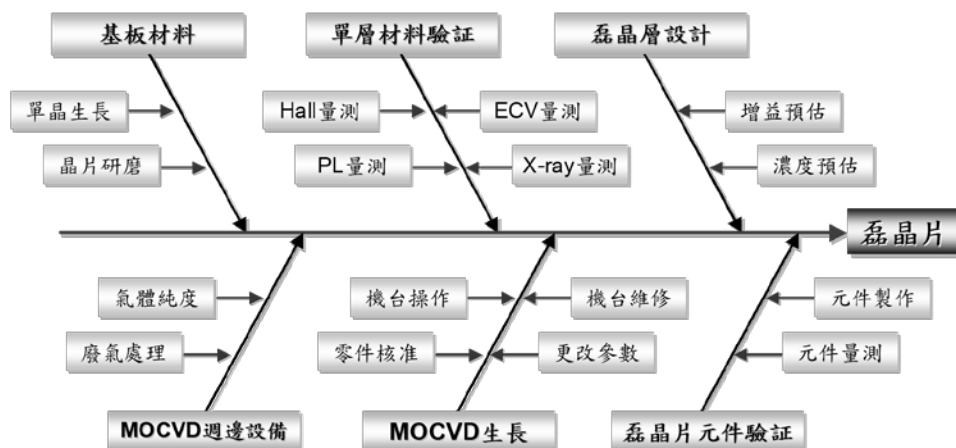
惟有協同客戶於研發初期即加入下一世代產品規格之技術研發，爭取在終端產品端規格勝出之機會，確保本公司之材料使用於每一款暢銷手機、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及各類推陳出新的行動裝置中，惟有調整穩健(營收不集中於一兩家客戶)的客戶結構，成為各主要客戶之第一大供應商，才能有效分散營運風險降低營運波動性立於不敗之地。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產品說明
微電子元件磊晶片	適用於無線通訊(功率放大器、混波器、增益放大器、變頻器)、衛星通訊系統、全球定位系統。
光電子元件磊晶片	適用於光纖通訊(Receiver & Transmitter)及感測元件(3D Sensing、LiDAR 等)。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基板	AXT、Freiburger、香港商住友電工
特氣及有機金屬	台灣日酸、林德台灣、凱信

主要原料由日本、美國、德國及台灣供應，目前供應情形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資料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 1	1,153,005	66.80%	無	999,970	62.65%	無
供應商 2	231,899	13.44%	無	291,402	18.26%	無
其他	341,140	19.76%	無	304,790	19.09%	無
進貨淨額	1,726,044	100.00%	—	1,596,162	100.00%	—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砷化鎵及磷化銦基板、有機金屬、貴金屬及特殊氣體，因人工智慧(AI)相關產品需求增加，使 114 年度生產量遞增，故 114 年度進貨淨額較 113 年度增加 8.14%。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 1	719,281	21.28%	無	546,670	16.87%	無
客戶 2	705,588	20.87%	無	807,330	24.91%	無
客戶 3	193,384	5.72%	無	333,145	10.28%	無
其他	1,761,890	52.13%	無	1,554,072	47.94%	無
銷貨淨額	3,380,143	100.00%	—	3,241,217	100.00%	—

本公司係以 MOCVD 為核心技術，主要產品為微波通訊產品及光電子產品，係因手機庫存和需求回歸正常且受惠 AI 商機致資料中心光通訊營收成長，故 114 年度銷貨淨額較 113 年度增加 4.29%。本公司係以生產化合物磊晶片為核心技術，主要產品應用為微波通訊產品及光電子產品，114 年度因 AI 伺服器資料中心對高速光通訊元件需求暴增，帶動光電子磷化銦磊晶出貨營收大幅回升，致營收成長，客戶變化主係隨其產業需求變化所致。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115 年 3 月底止
員工 人數	間接	124	123	125
	直接	169	171	172
	合計	293	294	297
平 均 年 歲		39	39.6	39.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10	10.75	10.6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2.39%	2.72%	2.69%
	碩士	12.63%	12.59%	12.79%
	大專	48.80%	48.30%	47.48%
	高中	35.84%	36.05%	36.70%
	高中以下	0.34%	0.34%	0.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環保無遭裁處之情事。
2. 本公司於建廠初期，即著重污染防治設備之設置投資，並依法令規定設立環保專責單位及人員；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與排放許可證；廠內廢氣經有效防制設備處理後排放；委託專業合格清除處理廠商代為清除處理廢棄物；廠內廢(污)水廠處理廢(污)水達經濟部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納管標準後排放；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污染糾紛之情事。
3. 本公司於 91 年度取得環境管理系統認證(ISO-14001:2002)，於 106 年完成 ISO-14001:2015 新版查驗審查，每年均進行第三方稽核，每三年進行換證審查，最近一次第三方稽核為 114 年(ISO-14001:2015)，證書持續有效(112/11/9-115/11/9)，並將於 115 年進行換證審查。
4. 本公司於 102 年完成 101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查證 (ISO-14064-1)，每年均完成查證與第三方查驗，最近一次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新版查證 (ISO-14064-1:2018)，115 年 4 月份進行第三方查驗 114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5. 本公司於 98 年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 與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TOSHMS) 證書，103 年取得勞委會台灣職安衛管理系統五年績效認可，每年均進行第三方稽核，每三年進行換證審查。於 111 年完成職安衛管理系統新版認證 (由原 OHSAS-18001/TOSHMS 轉換為 ISO-45001:2018/CNS-45001:2018)，最近一次第三方稽核為 114 年，證書持續有效(113/10/14-116/10/14)。
6. 本公司自 95 年 4 月起，銷往歐盟國家之產品皆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規範。
7. 113 年因應法規加嚴，針對揮發性有機物投資更換固定污染源防治設施，以符合排放標準及降低污染排放。
8. 本公司依經濟部能源局之規定，105 年~113 年平均年節電率達 1%以上，因應節電進行廠內節能規劃。
9. 本公司使用毒性及關注性化學物質，依法規取得相關文件並依規定設置防護措施、應變器材並定期維護保養，以防護緊急狀況。
10. 未來因應對策：持續推動各項污染預防、節能、氣候變遷調適與持續改善措施，並依據各項環保法規與排放標準、公司產品與生產產能之需要，提升各項污染防治設施效能。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完善的保險制度，包括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員工團體保險及僱主補償契約保險，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的保障，確保員工在各種情況下能夠獲得充分的支持與照顧。

- (2) 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水準，並定期參考市場薪資調查，確保薪資水準符合行業標準，公平合理，進而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
- (3) 依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提撥員工酬勞，並實施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計畫。自 104 年 8 月起本公司開始辦理員工持股信託，並設有公司及員工每月提撥同等金額，定期定額長期持有公司股票，提升員工對公司發展的歸屬感與參與感。
- (4)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透過公開選舉選出福利委員，負責員工福利之規劃與推行。公司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以確保員工能夠獲得完善的福利保障。
- (5) 依法提供臨廠醫生及駐廠護士諮詢服務，並設置醫務室、哺(集)乳室及孕婦專屬車位，以保障員工的身心健康與福利，提供便捷的醫療及哺乳支持。
- (6) 提供宗教祈禱場所，讓員工能夠在工作休息時履行宗教義務，保持身心平衡，促進多元文化的和諧發展。
- (7) 提供員工餐點及停車場設施，提升員工的工作便利性與生活品質。
- (8) 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專業經穴按摩服務，關注員工身心健康，及早發現並預防潛在的健康問題。
- (9) 提供生育、結婚等婚喪喜慶津貼及住院傷病津貼，並在三節及員工生日發放禮金或禮券。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及部門餐敘等活動，豐富員工的福利，增進團隊凝聚力。
- (10) 規劃員工眷屬團體保險，投保對象為員工之父母、配偶、子女，員工可自費為其眷屬投保，進一步提供全家人的保障與關懷。

2.員工訓練情形

- (1) 本公司訂定完整「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書」依管理職及專業職建置職能訓練體系(含主管培訓、專業訓練及年度訓練等)，分別實施個人職能訓練，以協助員工落實組織與個人職涯需求。
- (2) 規劃完整的新進人員訓練，幫助新進員工順利融入公司企業文化。
- (3) 114 年度教育訓練執行情形：
11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開辦總課程為 222 堂。
11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受訓總人次為 4,368 人。
11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人均訓練時數為 21.30 小時。
- (4) 訓練課程種類：

類別	內容
新進員工職前訓練	我們重視每位新夥伴的入職體驗與專業養成，依據「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書(M0161)」辦理職前培訓。除了公司簡介與工作規範外，特別將「社會責任」與「品質政策」納入必修，並落實勞安法規要求的安全衛生與危害通識教育。我們致力於讓同仁在起步階段，便能深刻理解公司對產品卓越與職場安全的堅定承諾。
專業技能訓練	本公司依據各部門職務功能與組織架構，建置完善的職能訓練體系。透過定義職務任用資格與分析訓練需求，落實個人化職能培育計畫，以強化專業競爭力並協助同仁職涯發展。

類別	內容
專業技能訓練	針對關鍵專業領域，我們設有專屬之培訓規範：品質稽核、製程技術、法規證照及供應商管理等人員，分別遵循「品質稽核管理程序」、「工程技術人員教育訓練程序書」、「環安衛組織與權責管理程序書」及「供應商管理程序書」等標準作業程序辦理，確保各項專業職能皆能精準符合法定要求與營運需求。 114 年度主管專屬訓練課程包括「全方位團隊領導力、高績效領導 DNA、績效面談回饋工作坊及職場不得不知的暗黑心理學」等年度訓練總課程 4 堂，受訓總人次 80 人，訓練總時數 587 小時。
年度教育訓練	每年年底，各部門主管依據組織編制與部屬職能期望提出訓練需求，彙整編列為次年度「年度訓練計畫表&執行表」。114 年度訓練鞏固共通性課程之餘，重點聚焦於「守護全新光電的機密資產、性別平等工作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介紹及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跟蹤騷擾防治」等課程。年度訓練總課程 37 堂，受訓總人次 2,433 人，訓練總時數 2,433 小時。 為落實人權保障，我們透過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建構高度自律的人權文化，從源頭防範潛在風險，進而達成風險控管目標。

3.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 本公司工作規則之制訂與修訂，經勞資會議通過並送桃園市政府核備後，公告全體員工作為職場工作行為規範。
- (2) 設置員工意見箱、內部資訊公告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等多元雙向溝通管道，提升與優化職場和諧，確保員工權益。
- (3) 尊重員工的宗教信仰自由，並提供宗教祈禱場所，讓員工能夠在工作休息履行宗教義務，保持身心平衡，促進多元文化的和諧發展。
- (4) 本公司承諾維護員工人權，提供從業人員友善職場環境，遵循責任商業聯盟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簡稱 RBA) 行為準則一致的原則與要求及國內勞動法令相關規定，我們嚴格遵守本公司各廠區經營所在國家／地區的法律和法規，並以尊嚴和尊重的態度對待所有人員。除內部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手冊(M0133)」作為公司與全體員工職場倫理遵循準則，並定期檢視、評估相關制度與作為，持續改善。董事長已簽署「社會責任政策」並公開於本公司網站。
- (5) 本公司員工從事商業活動時，應遵循「員工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以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訂定的道德行為標準，藉此維護公司的聲譽，並獲得顧客、供應商及其他各界人士的尊重與信任。

4.退休制度規劃

- (1)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訂定「工作規則」，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監督退休準備金之提撥狀況及負責退休申請案之審核。
- (2)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為外籍員工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亦委由精算師計算且出具之員工福利精算報告，每月確實依規定提繳金額至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
- (3)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政府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對選擇新制員工，本公司每月確實依規定提繳金額至勞保局退休金專戶。
- (4)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A.自請退休（依勞動基準法第 53 條規定辦理）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強制退休（依勞動基準法第 54 條規定辦理）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一、年滿六十五歲者。
- 二、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得由勞雇雙方協商延後之；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事業單位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C.退休金給予標準

員工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 一、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勞退舊制）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規定計給。但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身心障礙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二、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勞退新制）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 %之金額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D.退休金給付

本公司應給付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

- (5) 成立「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為謀求本公司同仁之福利，幫助同仁達到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以保障未來退休生活之安定，並增進員工對公司之參與感，使員工能夠持有公司股票，共享企業經營成果。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小組」推展資訊安全管理作業，區分「資安最高主管、資安管理人員、資安通報窗口」的職掌，專責制定資安政策及目標，督導資安事件的（等級、類別）進行分析、處理、通報、改善及記錄，定期每年執行資安事件的模擬演練，及對「網路基礎架構、資安弱點掃描、社交攻擊演練」等安全性測試，上述的稽核結果須詳實記錄及報告；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2. 資通安全政策：是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讓本公司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藉以維持資訊業務持續運作之環境，妥善控管公司的營業秘密及公司未經公開揭露的機密資訊，以確保公司、客戶及供應商的利益。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依循資安與網路風險的防範，建立多層的資安防禦架構（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及定期執行（弱點偵測掃描、資安漏洞修補）等內控機制，提升資安的防禦能力。
 - (2) 定期利用社交工程演練、資安知識宣導（如：社交攻擊手法、業界案例分享），強化員工的資安意識，降低資安風險的內部危害。
 - (3) 保存（郵件、列印）等軌跡記錄，及針對重要人員的電腦，保存存取檔案的軌跡記錄、查詢、報表及警示，提供日常稽查或事後追查可疑的人員及事件記錄。
 - (4) 加入「資安聯防組織」即時共享資安情資，由資安專責單位收集、確認及調整設定，提升整體資安的應變能力。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成立資安專責單位，設置專責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定期檢視資安政策是否合規。
 - (2) 每年 4 次定期由資安人員或委外專業廠商，執行系統弱點掃描、社交工程演練或滲透測試，強化公司內部的防禦能力。
 - (3) 每年 2 次定期執行「更新網路安全設備」的風險評估，降低惡意程式感染及攻擊的風險。
 - (4) 每年投入相對應之資源，維護系統之營運持續計劃及演練、不定期的資安宣導及課程，避免因人為疏失、外在攻擊造成營運中斷。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影響公司營運之重大資安事件。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授信合約	台灣銀行	111.8.10~116.8.10	中長期擔保借款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06,884	2,283,506	23,378	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5,238	2,261,730	53,508	2.37%
其他資產	46,659	29,557	17,102	57.86%
無形資產	7,874	8,134	(260)	(3.20)%
資產總額	4,676,655	4,582,927	93,728	2.05%
流動負債	778,315	746,700	31,615	4.23%
非流動負債	603,644	506,885	96,759	19.09%
負債總額	1,381,959	1,253,585	128,374	10.24%
股本	1,849,059	1,849,059	0	0.00%
資本公積	29,756	16,736	13,020	77.80%
保留盈餘	1,462,081	1,505,862	(43,781)	(2.91)%
其他權益	(46,200)	(42,315)	(3,885)	9.18%
股東權益總額	3,294,696	3,329,342	(34,646)	(1.0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因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因庫藏股票交易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380,143	3,241,217	138,926	4.29%
營業成本	2,160,417	1,962,253	198,164	10.10%
營業毛利	1,219,726	1,278,964	(59,238)	(4.63)%
營業費用	550,463	557,750	(7,287)	(1.31)%
營業利益	669,263	721,214	(51,951)	(7.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12)	96,460	(98,372)	(101.98)%
稅前淨利	667,351	817,674	(150,323)	(18.3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因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閱本年報壹、致股東報告書之內容。

三、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全 年 現 金 流(出)入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175,832	639,572	(230,835)	944,997	—	—
說明： 營業活動：本公司獲利情形良好，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豐沛。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3,725，主係因取得設備及廠房附屬設施所致。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5,621，主係因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公司營運良好，現金流入充足，無流動性不足問題。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1)	(2)	(3)	(1)+(3)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44,997	1,200,000	(200,000)	744,997	-	-

註：預計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將可支應購置機器設備及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短期投資及銀行提供之借款額度，足以支付最近年度之資本支出，是以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利息收入	19,583	24,958	(5,375)	(21.54)%
利息費用	9,109	11,347	(2,238)	(19.72)%
利息收支淨額	10,474	13,611	(3,137)	(23.05)%
兌換損益淨額	(38,093)	73,161	(111,254)	(152.07)%

本公司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19,538 仟元以及 24,958 仟元，分別佔本公司稅前純益約 2.93%及 3.05%，本年度利息收入減少 5,375 仟元，係因美金定存金額及利率下降所致，另本公司兩年度利息費用中之銀行借款利息分別為 9,109 仟元以及 11,347 仟元，僅佔本公司稅前純益 1.36%及 1.39%，故利率變動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相當有限。

(2)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未來將以自有資金為主，以降低財務成本與負債比率。此外，公司財務狀況穩健、債信記錄無慮，將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蒐集相關財經資訊等，以瞭解利率走勢，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產品均採美元報價，收款以美元為主；其主要原料係向國外進口，進出口之原物料大多以美元付款，故新台幣兌換美金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有相當之影響。

(2)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經由經常性之進銷貨款項相互沖抵之結果，產生某種程度之自然避險，能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營運成果之影響，且公司設有專人蒐集匯率走勢及國際市場資訊來監控匯率變化之情形。業務部門在產品報價時盡量採統一幣別並加入匯率變動之考量因素，適時反應成本來調整售價。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過去損益截至目前為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應屬有限。但面對全球經濟展望之不確定性，本公司無法保證未來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是否會有重大變化，進而對本公司之營運結果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注意通貨膨脹是否影響成本之情形，必要時採取適當的調整售價及穩定的成本措施，以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為了控管財務交易風險，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管理辦法包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

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有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之情事，另為控管美金部位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係運用遠期契約方式進行避險，114 年度皆已屆期，尚無重大虧損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115 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400,000 仟元。本公司亦積極送樣 GaN 使用在 AI 眼鏡相關產品，目前已通過客戶認證將進入量產。另本公司持續配合主要客戶磊晶結構與材料選擇之研發規劃進度推出新產品(新的 Photo Detector & APD)，並擴大光電子產品之產品組合，推出用於 AI 資料中心傳輸之 CW-Laser (FP-LD 及 DFB-LD)、用於車用 LiDAR 感測元件之 LD 及 PD，以及 VCSEL 針對 High Power 及 High Speed 類應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其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將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求。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化合物半導體上游材料產業，所面臨之最大技術風險為目前化合物半導體材料之主要應用領域為其他材料所取代。目前已知之資訊暫無此現象發生之風險，反而在各項產品中會有更多的新應用，在微電子產品方面，將協同客戶於研發初期即加入下一世代產品規格之技術研發，爭取在終端產品端規格勝出之機會，確保材料使用於各類行動裝置與基礎建設中。同時，提升材料特性、良率、確保產品品質、持續降低成本，以維持長期競爭力，並透過與客戶建立夥伴關係，爭取成為主要客戶第一大供應商，分散營運風險。光電子產品則以擴大客戶廣度、加速新產品研發與客戶認證為發展策略，增加產品與客戶組合，創造營收與獲利成長。此外，受惠 AI 商機，掌握資料中心及感測元件在消費性電子產品與車用光達滲透率提升之發展機遇，加速 InP、GaAs 新產品應用研發、認證及量產進度，提升量產良率並擴大產能。

面對數位轉型及前瞻技術的挑戰，本公司將秉持開放態度，適時導入資源，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密切配合，善用累積的研發經驗、掌握材料特性與量產能力及精益求精的品質與成本意識，築高競爭門檻。鑒於資安威脅日趨嚴峻，本公司將「資訊安全政策」列為最高指導原則，致力於建構堅韌的資安防禦體系，透過強化技術架構與深耕員工資安意識，確保關鍵系統之連續性與資料安全，具體執行方針如下：

1. 情資聯防：持續參與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即時掌握資安情資，強化預警與緊急應變量能。
2. 主動防禦：落實循環式防護機制，定期執行弱點掃描、系統漏洞修補及資安設備更新，確保技術防禦之有效性。
3. 資安意識：定期員工資安宣導，強化個資保護意識與風險識別能力，以降低資訊外洩風險，維護客戶隱私。

114 年度並無影響公司營運之重大資安事件。

產業變化部份，後疫情時代供應鏈復甦，俄烏、美伊戰火及中美 AI 晶片戰等因素，使市場供需動盪。本公司將堅持提升核心競爭力，加強產品品質、成本控制、交貨效率及新產品研發。透過深耕客戶關係，以研發實力提升客戶產品優勢，成為客戶協同開發下一世代產品的最佳夥伴，鞏固首選供應商地位，穩站微波通訊砷化鎵磊晶廠世界第一。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積極強化公司內部之經營管理，持續以提供專業服務以良好企業形象拓展業務，並隨時與客戶、廠商及銀行保持良好的互動，取得其對公司的最大信任及支持，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風險事項產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擴充廠房可使本公司提昇產能以滿足市場需求，進而提昇營收與獲利並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針對未來市場需求，來評估擴充或減少產能的效益，在產能達到經濟規模與市場佔有率增加後，能顯著的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產能之擴充皆經過縝密之資本支出規劃，力求滿足客戶需求之同時，亦將資本之利用最佳化。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A.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所屬化合物半導體上游材料，因技術難度高，在全球為具寡佔特性之產業，上、下游供應鏈皆僅有少數參與者，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之第一大進貨廠商交易金額佔總進貨分別為 62.65%及 66.80%，有進貨集中之現象，乃係因產業特性所致。

B.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盡力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現有之驗證合格的主原材料供應商，皆要求其分別為本公司備妥一定數量之存貨，故無缺料、斷料之虞。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至 114 年度之第一大客戶之銷貨金額為 25%以下，且客戶皆為長期往來對象，故應無重大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發生董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本公司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 114 年度經營權並無重大改變。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此情形。
-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建良

